



铁大科技

872541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TIEDA TELECOM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公司年度大事记



SIL4 安全评估证书



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5HZ 室外轨道电路电气数据采集系统



小型化轨道交通专用 LED 信号机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4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4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58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0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成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洁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敏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公司与客户、供应商签订了保密协议，申请豁免披露前五大客户、供应商名称。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铁大科技	指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正特、正特机械	指	上海正特机械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铁大消防	指	上海铁大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铁大有限	指	上海铁大电信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国铁集团	指	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总	指	中国铁路总公司，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前身
XX 局、XX 局集团	指	中国铁路 XX 局集团有限公司，例如：上海局、上海局集团，是指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检验认证中心、CRCC	指	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CRCC）（原中铁铁路产品认证中心）是 2002 年 10 月 29 日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2002 年 11 月国家工商注册、2003 年 4 月正式挂牌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是实施铁路产品、城轨装备认证的第三方检验、认证机构，具有明确的法律地位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上海市建委	指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知识产权局	指	国家知识产权局
股东大会	指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除特别说明）
开源证券、保荐机构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会计师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铁大科技
证券代码	872541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TIEDA TELECOM TECHNOLOGY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成远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丁洁波
联系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蕴北公路 1755 弄 6 号
电话	021-51235800
传真	021-51235686
董秘邮箱	956470768@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tddx.com.cn
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蕴北公路 1755 弄 6 号
邮政编码	201802
公司邮箱	tiedadianxin@tiedate.ltd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网址 www.stcn.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3 年 3 月 10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设备监测（监控）系统、雷电防护系统、LED 信号机系统、智能运维管理系统等
普通股总股本（股）	136,7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成远），一致行动人为（成安、王伯军、王烨、徐晓庆、秦亚明、王仲君、孔杏芳、傅继浩、姜季生、黎帆、李永燕、丁洁波、顾爱明、陶宏源、郝云岗、邵思钟、闫素娟、张志宇、杨云国、周国珍、孙亚群、肖丹、张弘远、卢斌、刘超、成文、金雪军、郑琳、左丽晗、杨智琦、孙红军、谢竑、徐颖丽、夏琼、陆琴、徐建民、张晓华、马晓旺、张立都、赵刚、杜娟、彭科、叶斌、严玉麟、彭玲燕、李玉娟、吴亦安）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慧、郭炎伟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亮、薛力源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3 月 10 日 -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279,948,483.90	249,062,997.52	12.40%	232,752,463.17
毛利率%	44.40%	42.74%	—	4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991,324.89	38,900,928.78	46.50%	33,360,85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860,371.32	36,909,645.62	40.51%	32,931,177.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计算）	13.18%	10.79%	—	12.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99%	10.24%	—	12.46%
基本每股收益	0.4169	0.3011	38.46%	0.3086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计	646,282,862.75	557,343,280.88	15.96%	446,476,442.89
负债总计	228,855,959.95	166,521,256.04	37.43%	165,525,50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7,426,902.80	390,822,024.84	6.81%	280,950,94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	3.05	2.86	6.64%	2.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12%	29.85%	—	37.55%
资产负债率%（合并）	35.41%	29.88%	—	37.07%
流动比率	2.57	2.98	-13.76%	2.23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2 年
利息保障倍数	—	148.92	—	2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61,278.37	12,909,014.03	386.18%	7,082,001.6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6	1.64	—	1.96
存货周转率	1.15	1.26	—	1.27
总资产增长率%	15.96%	24.83%	—	4.49%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40%	7.01%	—	15.34%
净利润增长率%	46.50%	16.61%	—	10.69%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五、 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业绩快报	年度报告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81,982,247.64	279,948,483.90	-0.72%
利润总额	63,131,302.17	63,797,640.69	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02,742.89	56,991,324.89	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637,581.57	51,860,371.32	0.43%
基本每股收益	0.4155	0.4169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	13.99%	13.1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后)	12.72%	11.99%	-
总资产	636,875,740.65	646,282,862.75	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17,238,320.80	417,426,902.80	0.05%
股本	136,700,000.00	136,7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05	3.05	0.00%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7), 公告所载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 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

六、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3,020,881.98	50,838,325.77	53,802,755.45	122,286,52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62,872.66	3,714,862.73	8,899,973.65	32,613,61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72,456.13	3,766,892.31	6,653,553.52	30,867,469.3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529.35	-113,600.86	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199,440.55	2,396,785.46	578,023.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600.82	59,501.47	-72,516.3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036,310.38	2,342,686.07	505,507.06	
所得税影响数	905,356.81	351,402.91	75,826.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30,953.57	1,991,283.16	429,681.00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成本	137,741,731.95	142,623,669.91	133,500,710.45	138,056,437.72
销售费用	23,428,489.69	18,546,551.73	21,914,036.60	17,358,309.3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公司一直专注于轨道交通行业的通信信号领域。主营业务为通信信号产品的研制、生产与销售，并向客户提供系统集成、工程施工、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支持等一体化的轨道交通安全监控与防护整体解决方案。公司重点产品为设备监测（监控）系统、雷电防护系统、LED 信号机系统、智能运维管理系统等。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用参与投标为主的方式获取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之后组织设计生产，将产品发送现场并经客户验收之后安装，最后进行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开通后按照合同约定付款。

2. 生产及服务模式

公司为顺应国家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逐步从以加工组装为主的传统制造模式向“智能制造+服务”结合的服务型制造模式发展。服务型制造是智能制造与服务融合发展的新型产业形态，公司通过不断优化生产组织形式、运营管理模式，更多的关注客户对产品的使用体验，将客户提出的合理诉求及建议融入到产品创新设计和生产中去，并利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装备，实现高质量制造及服务的新水平。

3. 采购模式

公司各类采购活动均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同时依照公司《采购管理制度》规范进行，并针对定制产品采取集采方式控制采购成本。

4. 管理模式

公司实行总经理办公会牵头抓总、各部门执行落实的经营管理体制，构建上下贯通、协同运转、科学高效的内部组织体系。通过完善“董事会—总经理负责制”的管理架构体系，总经理办公会突出经营决策、资源配置及整合、安全质量监督、科技创新统筹、风险管控等作用；各级部门立足执行，坚守业务与成本控制定位，做好业务支撑，提升精益化水平，提高效率效益，形成更高质量的投入产出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SIL4 证书 - 杭州汉德质量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华亿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轨道交通行业的通信信号领域。经过 30 多年的科技成果产业化，已成为集信号产品自主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工程、服务于一体，提供行业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形成了设备监测（监控）系统、雷电防护系统、LED 信号机系统、智能运维管理系统等四大类系列产品，以及相配套的一系列轨道交通专业技术服务，成为我国轨道交通安全监测检测与智能运维领域重要的设备供应商与服务提供商。

公司具体核心产品包括信号集中监测系统、区间轨道电路室外监测及诊断系统、道岔缺口视频监测系统、无线调车机车信号和监控系统、电源防雷箱、防雷分线柜、电缆成端监测系统、铁路 LED 信号机、城轨 LED 信号机、铁路电务管理信息系统、信号设备运维管理系统等。产品应用遍及铁路（包括国家铁路、地方铁路、厂矿及港口铁路等）和城市轨道交通（包括地铁、轻轨、有轨电车等），并赢得了良好的声誉。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工信部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拥有专利 19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99 项；获得高新成果转化 5 项；公司及核心技术人员参与起草 10 项行业标准。

2024 年公司积极融入交通强国重大战略，以科技引领发展，以改革激发活力，上下同心、共克时艰，以强大的自驱力、生命力，在严酷的经营环境下，多措并举，扎实开展以“稳定发展、提质增效”为核心的经营活动，开创了合同、营收、利润的新高。

2024 年，为充分满足公司战略规划布局的需求，结合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未来发展预期，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海市嘉定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2.40%，主要系 2024 年度业务规模扩大，获取订单及完成项目增加所致。2024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扣非后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40.51%。公司净利润增速高于营业收入增速主要由于 2024 年度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致 2024 年度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529.04 万元。公司 2024 年资产总计较上年增加 15.96%，净资产增加 6.81%，主要是因本年未分配利润增加 1706.21 万元。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 2023 年度增加 386.18%，主要由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较多。

报告期内，经营业绩符合预期，公司业务、产品或服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行业情况

（一）所属行业和确定依据

公司一直专注于轨道交通行业的通信信号领域。公司重点产品为设备监测（监控）系统、雷电防护系统、LED 信号机系统、智能运维管理系统等。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铁路运输设备制造（C371）-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C3716）”。

（二）行业基本情况

1. 公司所处的行业分析

公司的监测类产品服务于轨道交通的智能运维，以智慧测控为基础，以业务为对象，以机器学习、数据挖掘等信息化技术为抓手，为用户维修决策提供智能解决方案；公司的防雷系统及其产品已经广泛应用于信号的控制系統，成为信号专业防雷产品的重要提供商；LED 信号机系统的市场销售稳定并出口海外，市场占有率位居行业前列。

2. 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根据国家发改委相关指导意见，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等将以有关地方和企业出资为主，项目业主可自主选择建设运营方式，同时，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快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更加深化，融资渠道和模式愈加多元。这些都为公司参与地方铁路建设等业务带来了新的机遇。

随着行车密度和客运量的不断增加，电务设备运维的压力越来越大，而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互联网+、人工智能、图像识别、5G 通信、智能传感器等技术的快速发展，轨交领域信号设备的运维也

迎来了升级换代的机会，包括道岔、轨道电路、信号机等设备的状态诊断、故障定位和健康管理等方面研发工作的不断推进，为大数据分析、走向云计算奠定了基础。免维护、长寿命信号设备也必将在新一轮的轨交建设高潮中获得广泛的应用。

2025 年城市轨道交通投资规模预计在 5000-6000 亿元，年内预计将有北京、西安、马鞍山、绍兴、深圳、徐州、杭州、长沙、南宁、青岛、天津合计 11 个城市总计 23 条线路开工建设，预计新增运营里程 800-1,000 公里。新建线路向市域铁路和智慧化改造倾斜，中西部省会城市或迎来新一轮规划批复窗口期。

3. 机器人通用自主移动系统行业的快速发展

《中国制造 2025》规划:中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的第一个十年行动纲领，明确提出将工业机器人作为十大重点发展领域之一，强调通过创新驱动，加快工业机器人技术突破和产业化进程，提升自主品牌的国际竞争力。

《“十四五”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发布于 2021 年，该规划为“十四五”期间（2021-2025 年）中国机器人产业的发展制定了详细的蓝图，旨在推动机器人产业高质量发展，强调核心技术突破、产品创新应用、产业链优化升级，以及在智能制造、智慧生活、公共服务等领域的广泛应用，特别提到了促进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等细分领域的发展。

《“机器人+”应用行动实施方案》:这项政策旨在推动机器人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的深度融合，鼓励在医疗健康、教育娱乐、家庭服务、物流配送、环境监测等领域的应用拓展，通过示范应用、标准建设、平台搭建等手段，加速机器人技术的社会化服务进程。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重点强调了鼓励和发展结合平台经济与无人驾驶技术的新型物流模式，旨在通过这一创新策略有效降低全社会范围内的物流成本。

（三）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由政府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共同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国家发改委，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行业的管理与规划等，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

交通运输部，推进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统筹规划铁路、公路、水路、民航以及邮政行业发展，建立与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相适应的制度体制机制，优化交通运输主要通道和重要枢纽节点布局，促进各种交通运输方式融合；组织拟订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和政策，组织编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拟订铁路、公路、水路发展战略、政策和规划，指导综合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组织拟订综合交通运输

发展战略和政策，组织编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拟订铁路、公路、水路发展战略、政策和规划，指导综合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拟订综合交通运输标准，协调衔接各种交通运输方式标准等。

交通运输部下设国家铁路局，负责起草铁路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草案，参与研究铁路发展规划、政策和体制改革工作，组织拟订铁路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铁路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制定铁路运输安全、工程质量和设备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组织或参与铁路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负责拟订规范铁路运输和工程建设市场秩序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监督铁路运输服务质量和铁路企业承担国家规定的公益性运输任务情况。负责组织监测分析铁路运行情况，开展铁路行业统计工作。负责开展铁路的政府间有关国际交流与合作等。

国铁集团，负责铁路运输统一调度指挥，统筹安排路网性运力资源配置，承担国家规定的公益性运输任务，负责铁路行业运输收入清算和收入进款管理。自觉接受行政监管和公众监督，负责国家铁路新线投产运营的安全评估，保证运输安全，提升服务质量，提高经济效益，增强市场竞争能力。坚持高质量发展，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

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通用机械、汽车、民用飞机、民用船舶、轨道交通机械制造业等的行业管理工作；提出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依托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等。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会同国家发改委审核城市轨道交通规划，指导城市地铁、轨道交通的规划和建设；负责全国城市轨道交通的监督管理工作。

中国铁道学会是铁道行业唯一的全国性科技社团，是经民政部批准注册，由中国科协和国铁集团双重领导的全国铁道行业科学技术性的群众组织，其主要工作范围包括开展国内外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技术交流合作，发展同国内外科学技术团体和科技工作者的友好交往；组织举办相关国内、国际学术会议、论坛，开展国内外调查研究、培训等活动；承办铁道科技成果展；组织铁道科技和科普期刊、书籍、论文集及其他科技文献资料的编辑、出版、发行工作；开展铁道行业的继续教育和技术培训工作等。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起草并贯彻执行国家认证认可、安全质量许可、卫生注册和合格评定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定、发布并组织实施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的监督管理制度、规定等。

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CRCC）是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受其领导的国有企业，是实施包括轨道扣件在内的铁路产品和装备认证的第三方检验、认证机构。

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是我国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唯一的国家一级协会，工作范围包括开展对我国城市轨道交通领域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投资融资、工程建设、运营管理、装备制造和技术进步、安全生产、资源经营等领域的调查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城市轨道交通行业的相关行规行约；参与国家标准和

行业标准的制定，推动标准的实施；依据政府有关部门授权，开展城轨装备认证工作；开展城轨交通领域咨询服务工作等。

2、法律法规和政策对公司的经营发展的影响

轨道交通行业是国家大力支持的战略新兴产业，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支持。国家出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等政策指导性文件，为公司所处的轨道交通行业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为公司开展研究和开发新产品指明了方向。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有如下两个方面：

1) 促进公司业务规模增长

公司产品应用于下游轨道交通行业，服务于国家整体交通强国战略。在国家整体交通强国战略背景下，普速铁路、高速铁路、地铁、市域（郊）铁路等现代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速推进，对轨道交通产品及轨道交通专业技术服务的需求持续增长，进而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业务规模，发展壮大。

2) 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近年来，国家出台的多项轨道交通行业政策均要求健全技术标准和装备体系。鼓励采用智能化手段对监测监控系统、防雷系统、信号系统等直接影响行车安全和客运服务的设备进行状态监测。公司研发方向重点服务于国家轨道交通先进技术，国家行业政策为公司进一步研发、掌握核心技术提供了有力保障。

3) 非机动车智能化对应市场空间巨大

随着智能制造、智能物流、智慧医疗、服务业自动化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对高效、灵活、智能化的移动机器人需求激增，特别是在快递配送、餐饮外卖、电商仓库、医院、零售场所、公共场所清洁、安防巡逻等领域，自主移动机器人的应用场景不断拓展，全资子公司“沪通智行”所投资的“推行科技”市场潜力巨大。

综上：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并深耕于轨道交通装备领域，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与市场开拓，已形成先进的核心技术、完善的产品体系，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综合竞争优势明显。报告期内，公司行业地位及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大，面临着国家产业政策大力鼓励本行业发展以及行业向智能化方向发展的重大市场机遇，公司未来市场发展空间广阔。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5,067,284.25	16.26%	90,119,483.45	16.17%	16.59%
应收票据	31,451,917.31	4.87%	26,358,378.22	4.73%	19.32%
应收账款	189,888,600.54	29.38%	168,473,079.09	30.23%	12.71%
存货	150,163,468.13	23.23%	121,694,083.91	21.83%	23.39%
投资性房地产	47,753,226.78	7.39%	50,939,879.16	9.14%	-6.26%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0,930,124.91	1.69%	12,526,294.40	2.25%	-12.74%
在建工程	0.00	0.00%	575,221.24	0.10%	-100.00%
无形资产	18,543,179.42	2.87%	19,174,483.92	3.44%	-3.29%
商誉	0.00	0.00%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0.00	0.00%	835,500.00	0.15%	-100.00%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27,217,475.91	4.21%	23,781,610.98	4.27%	14.45%
预付款项	1,993,092.12	0.31%	1,183,703.34	0.21%	68.38%
其他应收款	2,890,047.16	0.45%	2,978,817.97	0.53%	-2.98%
合同资产	15,541,880.83	2.40%	21,540,388.64	3.86%	-27.85%
其他流动资产	21,421,265.53	3.31%	768,817.27	0.14%	2,686.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11,342.47	2.14%	9,631,876.10	1.73%	43.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09,957.39	1.49%	7,597,163.19	1.36%	26.49%
应付账款	86,057,451.15	13.32%	76,650,852.47	13.75%	12.27%
合同负债	71,465,027.26	11.06%	22,440,934.20	4.03%	218.46%
应付职工薪酬	24,044,017.23	3.72%	20,506,256.23	3.68%	17.25%
应交税费	12,831,591.85	1.99%	12,454,668.41	2.23%	3.03%
其他应付款	3,023,027.21	0.47%	3,076,919.13	0.55%	-1.75%
其他流动负债	15,230,754.94	2.36%	17,102,645.99	3.07%	-10.95%
预计负债	12,432,799.76	1.92%	8,726,268.07	1.57%	42.48%
递延收益	0.00	0.00%	800,000.00	0.14%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71,290.55	0.58%	3,927,211.54	0.70%	-3.97%
股本	136,700,000.00	21.15%	136,700,000.00	24.53%	0.00%
资本公积	64,733,541.09	10.02%	64,733,541.09	11.61%	0.00%
其他综合收益	-909,801.14	-0.14%	-909,801.14	-0.16%	0.00%
盈余公积	51,168,611.81	7.92%	41,625,866.51	7.47%	22.93%

未分配利润	165,734,551.04	25.64%	148,672,418.38	26.68%	11.48%
-------	----------------	--------	----------------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在建工程：变动比例-100.00%，因本期在建工程均已完工。
- 2、短期借款：变动比例-100.00%，因本期无已贴现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 3、预付账款：变动比例 68.38%，因本期材料、设备采购预付款增加。
- 4、其他流动资产：变动比例 2,686.26%，因本期全资子公司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对 Infermove 支付远期股份认购投资款 21,106,200.00 元所致。
- 5、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比例 43.39%，因本期新增研发费用资本化会税差异 2,189,472.93 元。
- 6、合同负债：变动比例 218.46%，因本期签订销售合同有所增加，相关预收账款随之增加。
- 7、预计负债：变动比例 42.48%，因本期按主营收入计提一定比例售后服务费用。
- 8、递延收益：变动比例-100.00%，因本期相关财政扶持项目验收，800,000.00 元转入其他收益。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79,948,483.90	-	249,062,997.52	-	12.40%
营业成本	155,648,732.08	55.60%	142,623,669.91	57.26%	9.13%
毛利率	44.40%	-	42.74%	-	-
销售费用	19,421,280.95	6.94%	18,546,551.73	7.45%	4.72%
管理费用	20,470,562.42	7.31%	19,789,211.36	7.95%	3.44%
研发费用	26,380,273.57	9.42%	23,508,195.63	9.44%	12.22%
财务费用	-653,415.50	-0.23%	-556,105.32	-0.22%	-17.50%
信用减值损失	-15,277,634.21	5.46%	-12,165,478.35	4.88%	25.58%
资产减值损失	4,370,889.53	-1.56%	-1,871,948.99	0.75%	-333.49%
其他收益	19,531,433.90	-6.98%	14,241,020.58	-5.72%	37.15%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78,529.35	0.03%	-113,600.86	0.05%	30.87%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63,574,800.96	22.71%	42,403,329.20	17.03%	49.93%
营业外收入	309,445.41	-0.11%	79,286.93	-0.03%	290.29%
营业外支出	86,605.68	0.03%	0.00	0.00%	-
净利润	56,991,324.89	20.36%	38,900,928.78	15.62%	46.50%
税金及附加	3,652,409.29	1.30%	2,838,137.39	1.14%	28.69%
所得税费用	6,806,315.80	2.43%	3,581,687.35	1.44%	90.0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资产减值损失：变动比例-333.49%，因本期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冲回，未完工的履约义务项目减少，部分已完工的履约义务转化成应收账款，同期加强催收力度，故合同资产坏账大幅减少。
- 2、其他收益：变动比例 37.15%，因本期收到税费返还增加所致。
- 3、资产处置收益：变动比例 30.87%，因本期资产处置减少，处置损失减少。
- 4、营业利润：变动比例 49.93%，因本期营业收入增加，资产减值损失减少，其他收益增加所致。
- 5、营业外收入：变动比例 290.29%，因本期政府补助类营业外收入增加较多。
- 6、净利润：变动比例 46.50%，因本期营业收入增加，资产减值损失减少，其他收益增加所致。
- 7、所得税费用：变动比例 90.03%，因本期营业利润增加较多，当期所得税费用随之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74,968,778.56	244,096,897.94	12.65%
其他业务收入	4,979,705.34	4,966,099.58	0.27%
主营业务成本	152,230,085.85	139,205,023.68	9.36%
其他业务成本	3,418,646.23	3,418,646.23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设备监测类	175,290,282.54	94,874,704.82	45.88%	8.97%	11.40%	减少 1.18 个百分点
雷电防护类	38,201,520.51	21,974,892.74	42.48%	36.60%	26.52%	增加 4.58 个百分点
其他	66,456,680.85	38,799,134.52	41.62%	10.32%	-3.22%	增加 8.17 个百分点
合计	279,948,483.90	155,648,732.08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东北	10,253,654.07	3,524,242.55	65.63%	0.40%	3.59%	减少 1.06 个百分点
华北	38,121,406.63	20,845,228.19	45.32%	-54.66%	-54.34%	减少 0.38 个百分点
华东	81,717,618.05	45,820,784.37	43.93%	17.67%	17.91%	减少 0.11 个百分点

						百分点
华南	21,732,400.72	12,804,173.52	41.08%	17.34%	-7.39%	增加 15.74 个百分点
华中	12,872,802.98	5,308,950.59	58.76%	-73.55%	-81.38%	增加 17.36 个百分点
西北	59,894,090.69	35,039,759.78	41.50%	1,399.23%	1,351.37%	增加 1.93 个百分点
西南	55,356,510.76	32,305,593.08	41.64%	291.10%	224.73%	增加 11.93 个百分点
合计	279,948,483.90	155,648,732.08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24 年公司的主要收入为设备监测类产品和雷电防护类产品，其中雷电防护类产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较上年有所增长，因本期公司雷电防护类产品业务拓展较好，销售合同占比加大，履约的销售合同有所增加，成本控制有效，毛利有所增加。

按区域分类看，华北、华中地区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较多，因本期华北、华中地区业务拓展较差，履约的销售合同有所减少；西北、西南地区的收入、成本较上年增加较多，因本期西北、西南地区业务拓展较好，成本控制良好，履约的销售合同有所增加。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较为平稳。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92,468,488.09	33.03%	否
2	第二名	36,596,192.13	13.07%	否
3	第三名	27,585,998.00	9.85%	否
4	第四名	18,627,996.61	6.65%	否
5	第五名	11,354,291.21	4.06%	否
合计		186,632,966.04	66.67%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19,457,794.37	13.77%	否
2	第二名	16,451,419.32	11.64%	否
3	第三名	14,482,679.70	10.25%	否
4	第四名	13,286,100.26	9.40%	否
5	第五名	2,668,729.44	1.89%	否
合计		66,346,723.09	46.95%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61,278.37	12,909,014.03	38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46,790.28	-8,393,997.66	-22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46,002.49	59,378,233.25	-134.43%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86.18%，因本期强化管理，加大应收账款回款力度，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多。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26.98%，因本期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对 Infermove 支付远期股份认购投资款 21,106,200.00 元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134.43%，因本期分红 30,386,446.93 元，上期收到募集资金 92,683,018.87 元，致减少比例大。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上海正特机械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从事管道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信工程，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电线电缆、通讯器材、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五金交电的销售。	2,980,000.00	55,483,964.45	2,696,241.11	0.00	0.00	810,133.49
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机器人研发；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	50,000,000.00	21,705,304.27	21,702,554.27	0.00	0.00	-297,445.73

		机系统服务；信 息系统集成服 务；数据处理服 务；工程和技术 研究和试验发 展；轨道交通通 信信号系统开 发；通信设备销 售；电气信号设 备装置销售；电 子专用设备销 售；机械设备租 赁；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	--	--	--	--	--	--	--	--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上海正特机械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无	作为铁大科技未来生产备用区域
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业务关联	结合铁大科技主营业务所处行业未来发展预期，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海市嘉定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对公司财务状况与公司经营成果暂无重大影响。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31001755，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公司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中的有关规定，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时享受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即征即退的税收政策。
3.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适用该政策。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	---------	---------

研发支出金额	26,380,273.57	23,508,195.63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42%	9.4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1	13
本科	44	45
专科及以下	5	6
研发人员总计	60	6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7.27%	28.69%

3、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9	18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9	8

4、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铁路信号综合 监测智能预报 警平台	根据公司产品研 发规划内部立 项，研制铁路信 号综合监测智能 预报警平台样机 系统（包含现场 采集系统、车站 系统和中心服务	硬件采集部 分已开发完 成，目前正在 现场进行试 点；软件部分 的详细设计 也已完成，目 前正在进行	系统在现场部署 后，将为现场信号 设备运维提供统一 的工作平台和数据 平台；室内外综合 监测，依据设备健 康状态，精准定位 设备故障，进行精	该系统由多个子系统组成（电 缆监测、道岔监测、轨道电路 室外监测等），既可独立销售安 装，又能在统一的平台下集成； 该系统拓展了国铁技术标准要 求的设备监测范围，为现场设 备运维提供多样化、多功能的 平台和工具。

	器系统) 1 套, 并在现场完成试点和功能验证。	软件编程和单元测试。	准维修, 减少定期修和过度修; 依据设备统计分析数据, 优化作业流程, 提高作业效率; 在线监测代替日常巡检作业, 降低现场维修工作量。	
铁路信号车站集中监测系统	根据国铁集团新出台的集中监测界面要求内部立项, 修改监测显示界面、优化完善既有监测系统的功能, 以满足国铁集团新出台的集中监测界面要求【通过 CRCC 测试】。并在现场部分车站完成软件升级。	研发任务全部完成, 通过了 CRCC 测试并获得了新的 CRCC 证书; 对部分车站的软件进行了升级。	1. 满足国铁集团新的集中监测界面显示要求【通过 CRCC 测试】、获得新的 CRCC 监测证书; 2. 对部分车站的软件进行升级;	持续提高和完善集中监测的性能, 增强产品竞争力, 巩固行业地位, 提高用户满意度。
道岔全状态运维平台	根据公司产品研发规划内部立项, 研制道岔全状态运维平台样机 1 套 (包括轨旁采集设备、转辙机箱内采集设备、监测站机);	硬件采集和软件都已开发完成, 目前正在试点站运行。	1. 提高设备运行安全性: 实时监测道岔设备运行状态, 有效预防设备故障, 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 2. 提升设备维护效率: 系统可以实现超限预	该系统是道岔监测、检测的专用维修平台; 涵盖室内&室外、面向工务和电务结合部设备的在线监测, 既能在国家铁路、地方铁路、企业铁路和厂矿-港口铁路等市场销售, 也能进军城市轨道交通市场, 推广潜力巨大。

	并在现场完成试点和功能验证。		警、历史数据查询、趋势分析等功能，方便设备维护人员实现状态修，缩短维修时间；3. 降低运营成本：通过对设备运行数据的分析，可以更加合理地安排维修计划和备品备件库存，从而降低运营成本。	
城轨信号监测系统 V2.0	根据公司产品规划内部立项，迭代解决发现的问题，优化用户界面，新增多种设备接口，提高数据分析和故障诊断的智能化程度。并在现场完成试点和功能验证。	研发任务已经完成，升级已在现场部署的设备、持续验证系统功能。	解决现场发现的问题，并根据用户需求完成开发迭代，提升了系统性能；使系统更加满足现场需要，提高了用户满意度和产品的竞争力。	提升了产品的性能，增强产品竞争力，为拓展更大的市场奠定了基础。
XL 型智能 LED 信号机	根据公司产品研发规划内部立项，研制开发符合设计要求的 LED 信号机样机 1 套，并在现场完成试点和功能	研发任务全部完成，设备已在试点站部署完成、投入试用。	解决当前 LED 信号机与既有白炽灯信号机联锁电路不匹配的问题，充分发挥 LED 信号机节能、长寿命的优点，提高 LED 信号机的安	XL 型智能 LED 信号机可进一步发挥 LED 信号机的优势，提高公司 LED 信号机产品的竞争力。

	验证。		全性，减少设备故障对安全运输的影响。	
监测型防雷分线柜 V2.0	针对既有监测型防雷分线柜在实际运用中发现的问题公司内部立项，进行优化和改进；完成样机 1 套。并在现场完成试点和功能验证。	研发任务全部完成，设备已在试点站部署完成、投入试用。	监测型防雷分线柜是既有防雷分线柜的升级产品，在满足原有功能的基础上增加了信号设备电压电流等模拟量的采集功能。该系统兼具分线、防雷和信号设备数据采集功能，可取代原先分设的防雷分线柜（盘）、集中监测机柜，具有集成度高、总造价低、稳定性强、配线简单、采集数据丰富、采样位置更好等优点。	监测型防雷分线柜是信号集中监测系统数据采集的未来发展趋势。监测型防雷分线柜 V2.0 在可靠性、安全性和施工方面做了很大的完善和优化，这将进一步提高该产品的竞争力，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话语权。在目前铁路建设发展迅速、电子信号设备广泛使用的形势下，本系统将具有广阔的推广应用前景和较好的安全效益、经济效益。
电缆综合监测系统	根据公司产品研发规划内部立项，对既有的电缆综合监测系统持续进行完善、改进和优化；并在现场完成功能验证。	立项规定的任务全部完成，现场系统升级完成、继续进行功能验证。	完善既有 CSM 集中监测系统在电缆测试方面的不足，为电缆的状态分析、智能诊断和故障准确定位提供条件。	该系统可成为公司信号智能运维平台的生态子系统，拓展公司产品线。可增强信号智能运维平台的产品竞争力，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和话语权，提高铁大品牌的影响力，为拓展更大的市场空间奠定了基础。

分路不良轨道区段管理及智能分析系统	根据与委托单位的合同立项，研制分路不良轨道区段管理及智能分析系统样机 1 套，并在现场完成试点和功能验证。	轨旁采集设备和监测站机软件都开发完成，并已在试点车站安装，通过了调试；目前正在试运行。	系统可实现对分路不良区段的动态捕捉、状态变化全程跟踪、分路不良安全风险报警、区段占用的辅助确认，设备使用的统计分析，从而提高区段使用的安全性和效率。	该系统通过融合室外视频采集、雷达扫描和信号集中监测设备采集的站场和轨道电路数据，实现对分路不良区段状态跟踪的动态化和运用过程管理的自动化。该系统的使用已突破了信号运维领域，延伸到了运输部门。由于铁路企业内分路不良区段数量很多，这意味着该产品将有很大的推广应用市场。
高铁道岔运维技术研究	根据与委托单位的合同立项，研制道岔综合监测系统样机 1 套；并在现场完成试点和功能验证。	研发任务全部完成，并已在试点站投入试运行；项目已通过了用户单位的验收评审。	研发目的是研制涵盖常规转辙机型号，集道岔转辙机和道岔控制电路状态、道岔尖轨和基本轨数据的实时监测、故障诊断、健康度评估、健康维修指导功能于一体的道岔维护管理平台。	该系统可成为公司信号智能运维平台的生态子系统，拓展公司产品线。可增强信号智能运维平台的产品竞争力，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和话语权，提高高铁大品牌的影响力，为拓展更大的市场空间奠定了基础。
站内轨道电路综合监测系统	根据与委托单位的合同立项，针对现场设备和环境的特点研制站内轨道电路综合监测系统样机 1 套；并在现场完	研发任务全部完成，并已在试点站投入试运行；项目已通过了用户单位的验收评审。	站内轨道电路综合诊断系统能为站内轨道电路设备的状态修提供详细、必要和准确的设备状态数据；使维修人员可实时掌握设备	该系统可成为公司信号智能运维平台的生态子系统，拓展公司产品线。可增强信号智能运维平台的产品竞争力，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和话语权，提高高铁大品牌的影响力，为拓展更大的市场空间奠定了基础。

	成试点和功能验证。		的运用状态，从而为设备状态修提供有力的支撑；能有效预防设备故障的发生，可降低铁路信号维护人员的劳动强度，提高劳动生产率。	
--	-----------	--	--	--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电务部	分路不良轨道区段管理及智能分析系统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开发费用。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开发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三）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合同约定的技术资料及协助。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完成合同项目的开发，及时向甲方交付开发成果。 （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全部或部分开发工作转由第三方承担。 （三）乙方不得将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泄漏、披露、转让或允许第三方使用。 （四）乙方应当依法合规使用开发经费。 （五）乙方在向甲方交付开发成果后，应当为甲方指定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开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1. 技术服务或指导、培训内容：分路不良轨道区段管理及智能分析系统培训。 2. 地点和方式： 南京电务段现场培训。 第七条 保密条款 （一）保密内容和范围 乙方及乙方人员应当对在本合同生效前及生效后通过任何方式接触或知悉甲方的，或者虽属第三方但甲方承担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 本合同涉及的开发设计内容，包括技术、工程设计、产品设计图纸及其说明等。 2. 甲方现有开发和技术秘密及设计开发方案。 3. 甲方所有工艺技术资料、图纸和所有财务资料及数据。 4. 甲方经营战略、规划及生产经营数据。 5. 甲方有关销售、投资、人事、财务及客户方面的方案、计划、资料及数据。 6. 双方交谈及讨论的有关产品、技术、财务、投资、人事及经营等相关内容。 7. 其他资料：无。 （二）甲乙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提供给对方

		的任何商业信息或技术信息,以及一方在履约过程所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缔约条件、谈判内容等,包括本合同的内容,除非提供方书面明确说明为公开信息的以外,均可能构成其“保密信息”。信息获取一方保证应采取合理的保密措施保护该等保密信息免受公开,不向任何第三方公开该等保密信息,并且除为履行本合同目的外非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使用任何保密信息。前述保密措施应合理并不得低于知悉一方对自己的保密信息所采取的保护效果。因一方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该等保密信息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对方的所有损失。 (三) 未经对方的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对对方的保密信息进行复制或以其他方式保存。并且在对方要求或在双方的业务关系终止时,应立即向对方归还所有保密信息及其副本、以及所有包含该保密信息或其部分的所有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 (四) 任何一方对于保密信息的保密义务应延续至该等信息因合法的原因而成为公开信息为止。 (五) 上述保密规定不应当适用于以下信息:收到信息的一方有书面记录可以证明其在披露方向其披露该等信息之前已经知晓该信息;收到信息的一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保密义务即从其他渠道获得的公开信息;或者收到信息的一方从对该等信息不负有保密义务的第三方获得的信息。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合肥电务段	高铁道岔运维技术研究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开发费用。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开发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三)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合同约定的技术资料及协助。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完成合同项目的开发,及时向甲方交付开发 (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全部或部分开发工作转由第三方承担。 (三)乙方不得将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泄漏、披露、转让或允许第三方使用。 (四)乙方应当依法合规使用开发经费。 (五)乙方在向甲方交付开发成果后,应当为甲方指定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开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1. 技术服务或指导、培训内容:高铁道岔运维技术研究培训。 2. 地点和方式:合肥电务段现场培训。 第八条 保密条款 (一)保密内容和范围 乙方及乙方人员应当对在本合同生效前及生效后通过任何方式接触或知悉甲方的,或者虽属第三方但甲方承担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 本合同涉及的开发设计内容,包括技术、工程设计、产品设计图纸及其说明等。 2. 甲方现有开发和技术秘密及设计开发方案。 3. 甲方所有工艺技术资料、图纸和所有财务资料及数据。 4. 甲方经营战略、规划及生产经营数据。 5. 甲方有关销售、投资、人事、财务及客户方面的方案、计划、资料及数据。 6. 双方交谈及讨论的有关产品、技术、财务、

		投资、人事及经营等相关内容。 7. 其他资料 无。 (二) 甲乙双方同意, 任何一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提供给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或技术信息, 以及一方在履约过程所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缔约条件、谈判内容等, 包括本合同的内容, 除非提供方书面明确说明为公知信息的以外, 均可能构成其“保密信息”。信息获取一方保证应采取合理的保密措施保护该等保密信息免受公开, 不向任何第三方公开该等保密信息, 并且除为履行本合同目的外非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使用任何保密信息。前述保密措施应合理并不得低于知悉一方对自己的保密信息所采取的保护效果。因一方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该等保密信息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 应当赔偿对方的所有损失。 (三) 未经对方的同意, 任何一方不得对对方的保密信息进行复制或以其他方式保存。并且在对方要求或在双方的业务关系终止时, 应立即向对方归还所有保密信息及其副本、以及所有包含该保密信息或其部分的所有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 (四) 任何一方对于保密信息的保密义务应延续至该等信息因合法的原因而成为公开信息为止。 (五) 上述保密规定不应当适用于以下信息: 收到信息的一方有书面记录可以证明其在披露方向其披露该等信息之前已经知晓该信息; 收到信息的一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保密义务即从其他渠道获得的公开信息; 或者收到信息的一方从对该等信息不负有保密义务的第三方获得的信息。
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南昌高铁基础设施段	站内轨道电路综合监测系统	第十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 按合同约定的内容、进度、期限和地点完成分工工作并按期交付。 (二) 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技术资料 and 必须的开发条件。 (三) 提供和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技术并合理使用。 (四) 协调、监督乙方开发工作情况, 提供必要的协助。 (五) 作为投资提供的技术不得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 (六) 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 (七) 及时验收研究开发工作成果。 第十一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 按合同约定的内容、进度、期限和地点完成分工工作并按期交付 (二) 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技术资料 and 必须的开发条件。 (三) 提供和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技术并合理使用。 (四) 协调、监督甲方开发工作情况, 提供必要的协助。 (五) 作为投资提供的技术不得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 (六) 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 (七) 及时验收研究开发工作成果。 第十二条保密条款 (一) 保密内容和范围 双方及双方人员应当对在本合同生效前及生效后通过任何方式接触或知悉的对方的或者虽属第三方但对方承担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 包括但不限于: 1, 本合同涉及的开发设计内容, 包括技术、工程设计、产品设计图纸 及其说明等。 2. 现有开发和技术秘密及

		设计开发方案； 3. 所有工艺技术资料、图纸和所有财务资料及数据。 4. 经营战略、规划及生产经营数据； 5. 有关销售、投资、人事、财务及客户方面的方案、计划、资料及数据。 6. 双方商谈涉及的有关产品、技术、财务、投资、人事及经营等相关内容。 7. 其他资料 (二)涉密人员范围： (三)保密期限：3年 (四)甲乙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提供给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或技术信息，以及一方在履约过程所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缔约条件、谈判内容等，包括本合同的内容，除非提供方书面明确说明为公知信息的以外，均可能构成其“保密信息”。信息获取一方保证应采取合理的保密措施保护该等保密信息免受公开，不向任何第三方公开该等保密信息，并且除为履行本合同目的外非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使用任何保密信息。前述保密措施应合理并不得低于知悉一方对自己的保密信息所采取的保护效果。因一方泄露或者不正当地使用该等保密信息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五) 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对对方的保密信息进行复制或以其他方式保存。并且在对方要求或在双方的业务关系终止时，应立即向对方归还所有保密信息及其副本、以及所有包含该保密信息或其部分的所有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 (六) 双方约定的保密期限届满后，保密信息仍未成为公开信息的，任何一方对于保密信息的保密义务应延续至该信息因合法的原因而成为公开信息为止， (七) 上述保密规定不应当适用于以下信息：收到信息的一方有书面记录可以证明其在披露方向其披露该等信息之前已经知晓该信息；收到信息的一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保密义务即从其他渠道获得的公开信息；或者收到信息的一方从对该等信息不负有保密义务的第三方获得的信息。
--	--	---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铁大科技主营业务主要为设备监测（监控）	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

系统、雷电防护系统、LED 信号机系统等业务。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79,948,483.90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铁大科技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调节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具体的收入政策、数据披露分别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附注六、（三十二）所述。	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并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对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2）对公司管理层的访谈，检查销售合同的主要条款，结合销售合同、业务实质评价铁大科技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对营业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年度波动分析、分业务类别和项目进行毛利率分析，与同行业对比分析等，复核收入的合理性； （4）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投标相关资料、销售合同、签收单、验收单、物流单、银行回单等，检查收入的真实性； （5）采用积极式函证方式选取样本函证其交易额和余额，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6）对新增的大客户背景及关联关系进行检查，通过查阅天眼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渠道了解客户的背景信息：核查铁大科技与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7）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铁大科技应收账款原 值 240,031,633.76 元 ， 坏 账 准 备 50,143,033.22 元，账面价值 189,888,600.54 元。 由于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具体的会计政策、数据披露分别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十三）、附注六、（三）所述。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并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对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2）对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评价； （3）对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进行测试，评价相关参数及金额计算是否准确； （4）检查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信息是否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的列报。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在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 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2023 年，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印发《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 年）》（简称《五年行动计划》），明确了未来五年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思路目标和行动任务，行业上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努力当好中国式现代化的开路先锋。

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有利于轨道交通装备产业的持续发展壮大。

2. 轨道交通产业处于快速发展期，市场空间广阔

2023 年 1 月，国铁集团召开铁路 2023 年工作会议：会议强调，未来五年乃至今后一个时期，国家铁路的中心任务就是，推动铁路高质量发展，率先实现铁路现代化，勇当服务和支撑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火车头”。重点是构建“六个现代化体系”，即：构建现代化铁路基础设施体系，构建现代化铁路运输服务体系，构建现代化铁路科技创新体系，构建现代化铁路安全保障体系，构建现代化铁路经营管理体系，构建现代化铁路治理体系。到 2025 年，完成铁路“十四五”发展规划目标，基本建成“六个现代化体系”；到 2035 年，率先建成现代化铁路强国，全面服务和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为

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强有力支撑。

3. 新一代信息技术涌现

作为高端装备制造的代表，在发展趋势和政策导向下，轨道交通行业将逐步迈进智能化时代，智能化趋势也将向产业上下游逐步延伸，并迅速带动相关市场的快速增长。建立自主可控、安全高效、主导发展的轨道交通技术链和产业链，引领行业各领域创新、驱动智慧化升级，已经成为当前我国轨道交通建设领域的重要课题。智能监测系统将广泛应用于铁路信号领域，实现实时监测、监控、故障预警和智能分析，大幅提升运营效率和安全性。

4.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2023 年 7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意见从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加大对民营经济政策支持力度、强化民营经济发展法治保障等八方面提出 31 条具体要求。意见要求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从持续破除市场准入壁垒，全面落实公平竞争政策制度，完善社会信用激励约束机制，完善市场化重整机制等四方面。国家铁路局出台了《国家铁路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意见〉的实施意见》的文件，要求科学设置市场准入条件，支持民营企业加快改革创新和转型升级，鼓励和引导民营企业积极参与铁路行业高质量发展等，给轨道交通领域的民营企业提供了更大的发展空间。

5. 轨道交通技术装备国产化和技术体系自主化带来的发展良机

我国一直非常重视轨道交通技术装备和技术体系的国产化进程，坚持引进先进技术与自主创新相结合，依托铁路营业里程、城市轨道交通里程都位居世界第一的国内市场，大力开展自主创新、发展自主知识产权技术体系，是行业优秀企业快速成长的黄金时期。

（二） 公司发展战略

作为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产品提供商，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资源优势，以“诚信治业、仁德待人、创新不止、自强不息”为战略导向，秉承“专一、专业、专注”的核心理念，发挥“设计研发、装备制造、工程安装”全产业链一体化优势，加强国铁、城轨两大市场经营，以富有竞争力的产品和高品质的服务努力成为轨道交通领域的重要设备供应商。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5 年，在铁路智能化装备加速布局的背景下，铁大科技将提升创新意识，加大创新投入的力度，实

现多层次、全方位的创新，以更强大的技术及产品助力公司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以赋能信号运维为使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深耕智能化、数字化领域，努力成为国内领先的铁路信号智能装备解决方案提供商。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可能对 2025 年经营计划的实现产生重大不确定性的因素有：市场竞争风险、公司行业下游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固定投资额下降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 核心竞争力风险	公司所处轨道交通行业依然处于健康发展阶段，新一代信息技术逐步与传统技术融合发展，新兴技术的驱动、铁路和城轨更新改造的需求可能会引起公司主营信号设备升级换代，对公司科技创新提出新的更高要求。若对新技术的研究进度缓慢，将会影响市场占有率，不利于巩固公司既有市场地位。 应对措施：从行业和公司长远发展需求出发，聚焦行业新需求，拟定重点科研项目，强化新技术研发项目管理，加强新技术、新产品研发项目资源配置，确保完成既定研发任务。加强科技研发与市场营销的联动，强化科技成果转化，精准定位市场，提高用户特定需求响应速度，及时调整研发策略，持续保持公司专业优势，支撑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二) 经营风险	一是公司产品市场分布集中，导致公司抗风险能力较弱，从而导致公司经营风险；二是基于公司的业务性质，可能会涉及轨道交通信号产品或服务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测试、维修及销售引起的责任赔偿或来自行业管理部门的处罚。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强化科技创新能力建设，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与市场转化，不断拓展新领域市场，尽快形成新的增长点；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体系，继续加强原材料控制、生产工艺提升、关键技术优化以及灵活、快速的服务响应，提升企业抗风险能力。

(三) 财务风险	新建铁路、城轨建设项目具有建设周期长、结算缓慢、回款滞后等特点，公司签订的部分合同应收款项结算期、回款期较长，可能对当期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建立常态化回款机制，加强源头、过程管控，对重点项目合同及应收账款定期分析、动态监控，加大催款力度，加快资金结算与回款进度。
(四) 行业风险	铁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逐年下降，铁路行业突出强调防范化解领域内的债务风险，铁路投资规划落地执行收紧，从追求规模速度向控制投资节奏转变。国家发改委在“十四五”期间将严控地方政府因城轨投资所带来的债务风险，提高了包括大、中、低运量在内的所有城市轨道交通项目的审批门槛。 应对措施：公司将依托经营布局和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加强与铁路及城轨业主的沟通，将经营重点从基建项目为主转向基建项目与既有线升级改造并重的经营格局。
(五) 其他重大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铁路建设、城市轨道交通市场中公司竞争对手增多，铁路建设模式调整，压缩公司传统业务空间，面临市场竞争压力。 应对措施：坚持以市场为龙头、研发为后盾的经营方针，强化与科技创新充分联动，在新技术引领下保持整体竞争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始终以高效优质的服务为客户提供良好体验，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无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风险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五. 二. (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 二. (四)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均在正常履行中。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 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蓝宝石 9 楼房屋	固定资产	抵押	1,100,234.03	0.17%	银行授信
蓝宝石 18 楼研发中心	固定资产	抵押	1,741,317.28	0.27%	银行授信
正特新建厂房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47,590,541.27	7.36%	银行授信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7,672,710.96	2.73%	银行授信
总计	-	-	68,104,803.54	10.5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无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9,520,584	43.54%	30,538,100	90,058,684	65.8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172,100	172,100	0.1258%
	董事、监事、高管	0	0%	172,100	172,100	0.1258%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7,179,416	56.46%	-30,538,100	46,641,316	34.1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6,641,316	34.12%	0	46,641,316	34.12%
	董事、监事、高管	11,697,325	8.56%	-125,000	11,572,325	8.46%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136,700,000	-	0	136,7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43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广东博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联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理财产品	30,538,100	0	30,538,100.00	22.3395%	—	30,538,100.00
2	成远	境内自然人	4,074,494	172,100	4,246,594.00	3.1065%	4,074,494.00	172,100
3	王烨	境内自然人	4,102,400	0	4,102,400.00	3.001%	4,102,400.00	—
4	丁洁波	境内自然人	3,850,631	0	3,850,631.00	2.8168%	3,850,631.00	—
5	上海南翔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0,000	0	3,740,000.00	2.7359%	—	3,740,000.00
6	王伯军	境内自然人	3,693,900	0	3,693,900.00	2.7022%	3,693,900.00	—
7	成安	境内自然人	3,252,731	0	3,252,731.00	2.3795%	3,252,731.00	—
8	广东原始森林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始森林博源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2,906,570	0	2,906,570.00	2.1262%	—	2,906,570.00
9	王仲君	境内自然人	2,720,000	0	2,720,000.00	1.9898%	2,720,000.00	—
10	秦亚明	境内自然人	2,414,700	0	2,414,700.00	1.7664%	2,414,700.00	—
合计		—	61,293,526	172,100	61,465,626.00	44.9638%	24,108,856	37,356,770.0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成远与成安为姐妹关系，王伯军与王烨为父女关系，王伯军与王仲君为兄弟关系，王烨、丁洁波、王伯军、成安、王仲君、秦亚明与成远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广东原始森林私募证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始森林博源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战略投资者，未约定持股期间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成远，除本公司外，成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成远与成安、王伯军、王烨、徐晓庆、秦亚明、王仲君、孔杏芳、傅继浩、姜季生、黎帆、李永燕、丁洁波、顾爱明、陶宏源、郝云岗、邵思钟、闫素娟、张志宇、杨云国、周国珍、孙亚群、肖丹、张弘远、卢斌、刘超、成文、金雪军、郑琳、左丽晗、杨智琦、孙红军、谢竑、徐颖丽、夏琼、陆琴、徐建民、张晓华、马晓旺、张立都、赵刚、杜娟、彭科、叶斌、严玉麟、彭玲燕、李玉娟、吴亦安，共四十七人构成一致行动人。成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票 4,681,3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25%。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46,813,416 股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34.25%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公开发行	84,640,155.42	19,491,016.88	是	1、2023年5月19日，公司将补充流动资金21,000,000元中的部分金额16,076,624.78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利息。	16,076,624.78	已事后补充履行
公开发行	84,640,155.42	19,491,016.88	是	2、为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2024年2月23日将“营销网络及售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15,000,000元募集资金进行调整用于补充“设备监测（监控）系统产品技术平台开发及扩产项目”和“新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募集资金详细使用说明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

第一百八十四条 公司实施如下利润分配办法：

(一) 基本原则

1、利润分配政策应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长远利益，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总额，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制定和修改过程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社会公众股东的意见。

(二)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三)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

金、任意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如公司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进行现金分红可能导致无法满足公司经营或者投资需要的，公司可以不实施现金分红。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12个月的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且超过5,000万元；或者公司未来12个月的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

（四）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采取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五）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六）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七）公司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

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以及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因特殊情况而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九）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如根据自身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以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的监管要求，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调整或者变更的，相关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论证，并听取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中小股东的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严格按照北交所的业务规则以及披露要求，在定期报告或者临时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经公司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5月16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公司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48,672,418.38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41,480,337.68 元，公司总股本136,700,000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2285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9,450,468.86 元。具体见公司 2024 年5月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 年 9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 2024 年 8 月 23 日披露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44,699,706.8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37,278,025.00 元，公司总股本为 136,700,000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936,000 元，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 是 ☐ 否 ☒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5	—	—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成远	董事	女	1970 年 9 月	2023 年 5 月 16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90.15	否
邵思钟	董事	男	1975 年 7 月	2023 年 5 月 16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72.09	否
刘鸿	董事	男	1976 年 1 月	2023 年 5 月 16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0.00	是
丁洁波	董事	男	1971 年 10 月	2023 年 5 月 16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67.32	否
何情	独立董事	男	1978 年 12 月	2023 年 9 月 11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8.40	否
薛小平	独立董事	男	1963 年 10 月	2024 年 2 月 23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7.00	否
徐中伟	独立董事	男	1964 年 6 月	2023 年 5 月 16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8.40	否
郝云岗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1965 年 3 月	2023 年 5 月 16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33.53	否
马晓旺	监事会 主席	男	1988 年 11 月	2023 年 5 月 19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48.91	否
徐英	监事	女	1983 年 11 月	2023 年 5 月 16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0.00	是
成远	董事长、 总经理	女	1970 年 9 月	2023 年 5 月 19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90.15	否
邵思钟	副总经理	男	1975 年 7 月	2023 年 5 月 19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72.09	否
李永燕	副总经理	男	1972 年 6 月	2023 年 5 月 19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51.26	否
丁洁波	董事会 秘书	男	1971 年 10 月	2023 年 5 月 19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67.32	否
丁洁波	财务负 责人	男	1971 年 10 月	2024 年 5 月 27 日	2026 年 5 月 15 日	67.32	否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成远、丁洁波、邵思钟、李永燕、马晓旺、郝云岗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成远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4,074,494.00	172,100.00	4,246,594.00	3.1065%	0.00	0.00	172,100.00
邵思钟	董事、副总经理	1,013,625.00	0.00	1,013,625.00	0.7415%	0.00	0.00	0.00
刘鸿	董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丁洁波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3,850,631.00	0.00	3,850,631.00	2.8168%	0.00	0.00	0.00
何情	独立董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薛小平	独立董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徐中伟	独立董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郝云岗	职工代表监事	1,037,000.00	0.00	1,037,000.00	0.7586%	0.00	0.00	0.00
马晓旺	监事会主席、监事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732%	0.00	0.00	0.00
徐英	监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李永燕	副总经理	1,496,575.00	0.00	1,496,575.00	1.0948%	0.00	0.00	0.00
合计	-	11,572,325	-	11,744,425	8.5914%	0.00	0.00	172,100.0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备注
曹源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曹源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薛小平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曹源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新任薛小平为独立董事	
徐建民	财务负责人	离任	无	徐建民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	因个人身体原因
丁洁波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徐建民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 新任丁洁波为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薛小平先生：男，196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1 月博士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信息与通信工程专业。1987 年 9 月至 1992 年 12 月在同济大学（原上海铁道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任助教；1992 年 12 月至 1999 年 12 月在同济大学（原上海铁道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任讲师；1999 年 12 月至 2000 年 4 月在同济大学（原上海铁道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任副教授；2000 年 4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同济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任副教授；2004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同济大学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任副教授；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同济大学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教授。

丁洁波先生：男，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 年 8 月至 1999

年 11 月，任职于上海铁道学院财务处，担任会计；1999 年 11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职于上海铁大电信设备有限公司，历任会计、财务经理、行政人力资源总监； 2014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专职的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年终激励薪酬及其他福利，其中基本薪酬根据其工作岗位等确定，年终激励薪酬根据公司制度确定后统一发放。由投资机构委派的外部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与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办法由董事会制定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024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上述程序已全部支付。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5	1		16
生产人员	51		1	50
销售人员	24	2		26
技术人员	114	7		121
财务人员	6			6
管理人员	10		6	4
员工总计	220	10	7	22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4	15
本科	87	89
专科及以下	119	119
员工总计	220	22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一、 员工薪酬政策：

员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员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设定受益计划

(1)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培训计划：

2024年年度，公司根据企业发展要求，结合企业培训工作落实情况，积极开展内外部培训工作，以培养促发展，充分发挥各岗位人才的潜能，提供员工的技术水平、敬业精神以及团队凝聚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培训重点为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工程人员的安全生产培训以及研发人员的研发创新能力等，通过专业的培训，提高公司管理人员的素质，工程人员的安全意识以及研发人员创新能力。

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0.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机构。公司制订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并能够有效执行上述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违法违规情况发生，公司治理情况良好，不存在公司治理缺陷。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大会应当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范围内行使职权。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股东大会制度，对股东大会的权责和运作程序做了具体规定。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依法设立董事会，董事会受股东大会的委托，负责经营和管理公司的法人财产。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在《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权责和运作程序做了具体规定。

公司董事会现有 7 名董事，其中成远及其一致行动人担任或提名的董事 6 名，占董事会中过半数席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成远及其一致行动人担任，并且成远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重大决策具有决定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重大决策的程序及决议内容均合法、合规。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未进行修订。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1、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预估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

		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研发项目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任命丁洁波先生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4、2024 年 0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制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5、2024 年 08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4 年 08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签署远期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增加
--	--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	4	1、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研发项目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预估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24 年 08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

		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会	3	1、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024 年 05 月 16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预估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2024 年 09 月 18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远期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机构。公司认为在财务方面，公司不存在无法偿还的到期债务、过度依赖短期借款筹资、大额逾期未缴税金及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形；在经营方面，公司不存在关键管理人员离职且无人替代、主导产品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失去主要市场、人力资源短缺的情形；此外，公司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异常原因停工停产、经营期限即将到期且无意继续经营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违法违规情况发生，公司治理情况良好，不存在公司治理缺陷。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以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年度报告说明会、股东大会、公司网站、一对一沟通、电话咨询、现场参观等。公司应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充分利用互联网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1、在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2、2024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3、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4、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一

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何情	1	1.3	7	现场	3	现场	16
徐中伟	1	2.6	7	现场	3	现场	16
曹源	1	1.8	1	现场	1	现场	3
薛小平	2	0.8	6	现场	2	现场	13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依法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 2024 年度相关会议，并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形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均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公司已落实独立董事相关制度，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符合要求，已按照要求设立审计委员会，已聘任的独立董事符合任职资格和家数要求，独立董事履行了相关职

责。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行使了监督权，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干涉，亦未因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人员独立：公司成立后，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及关联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以及领取薪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资产完整及独立：除公司向南翔经济城购买的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蕰北公路 1755 弄 6 号的房屋未办妥房产证外，公司其余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对其拥有的其余房屋、机器设备、生产设备、交通工具等均具有合法有效的权利证书或权属证明文件，且均由公司实际占有、支配、使用。公司没有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没有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内部控制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制度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从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财务报告和关联交易等方面完善和执行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信息披露等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进行执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经营过程中明确了各自的责任和权利,发挥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能动性。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包括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每一次股东大会均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报告期内公司未有累积投票制的实行。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以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年度报告说明会、股东大会、公司网站、一对一沟通、电话咨询、现场参观等。公司应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充分利用互联网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2、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

公司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包括：（1）充分披露信息原则；（2）合规披露信息原则；（3）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4）诚实守信原则；（5）高效低耗原则；（6）互动沟通原则。

3、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组织与实施

公司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除非得到明确授权并经过培训，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应当避免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代表公司发言。经董事长授权，董事会秘书可以根据需要聘请专业机构协助公司实施投资者关系工作。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要职责是：

（1）信息沟通：汇集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等相关信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进行披露；

（2）筹备会议：筹备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准备书面会议材料；

（3）分析研究：统计分析投资者数量、构成及变动情况；搜集投资者及媒体的意见、建议和报道等各类信息，跟踪收集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以及监督管理部门最新监管动态，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

（4）沟通与联络：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接待来访等方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根据实际情况，采用分析师说明会、路演等方式，接受分析师、投资者和媒体的咨询；与投资者及相关行业机构保持经常联络，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度；

（5）公共关系：建立并维护与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媒体以及其他上市公司和相关机构之间良好的公共关系；在涉讼、重大重组、关键人员的变动、股票交易异动以及经营环境重大变动等重大事项发生后配合公司相关部门提出并实施有效处理方案，积极维护公司的公共形象；

（6）档案管理：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有关的文字、影像等资料档案的收集保存工作；

（7）网络信息平台建设：在公司网站中设立投资者关系专栏，通过互联网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

资者查询；

（8）危机处理：在诉讼、仲裁、重大重组、关键人员的变动、盈利大幅度波动、股票交易异动、自然灾害等危机发生后迅速提出有效的处理方案；

（9）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 他 事 项 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职业字[2025]1896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叶慧	郭炎伟
	4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50 万元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铁大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铁大科技主营业务主要为设备监测（监控）系统、雷电防护系统、LED 信号机系统等业务。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79,948,483.90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铁大科技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调节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具体的收入政策、数据披露分别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附注六、（三十二）所述。 针 对		
营业收入的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并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对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2）对公司管理层的访谈，检查销售合同的主要条款，结合销售合同、业务实质评价铁大科技收入确		

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对营业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年度波动分析、分业务类别和项目进行毛利率分析，与同行业对比分析等，复核收入的合理性；

（4）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投标相关资料、销售合同、签收单、验收单、物流单、银行回单等，检查收入的真实性；

（5）采用积极式函证方式选取样本函证其交易额和余额，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6）对新增的大客户背景及关联关系进行检查，通过查阅天眼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渠道了解客户的背景信息；核查铁大科技与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7）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铁大科技应收账款原值 240,031,633.76 元，坏账准备 50,143,033.22 元，账面价值 189,888,600.54 元。

由于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具体的会计政策、数据披露分别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十三）、附注六、（三）所述。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并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对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2）对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评价；

（3）对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进行测试，评价相关参数及金额计算是否准确；

（4）检查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信息是否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的列报。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

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铁大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05,067,284.25	90,119,483.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31,451,917.31	26,358,378.22
应收账款	六、（三）	189,888,600.54	168,473,079.09
应收款项融资	六、（五）	27,217,475.91	23,781,610.98
预付款项	六、（六）	1,993,092.12	1,183,703.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七）	2,890,047.16	2,978,817.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八)	150,163,468.13	121,694,083.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六、(四)	15,541,880.83	21,540,388.6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九)	21,421,265.53	768,817.27
流动资产合计		545,635,031.78	456,898,362.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十)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十一)	47,753,226.78	50,939,879.16
固定资产	六、(十二)	10,930,124.91	12,526,294.40
在建工程	六、(十三)	0.00	575,221.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四)	18,543,179.42	19,174,483.9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五)	13,811,342.47	9,631,876.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六)	9,609,957.39	7,597,163.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647,830.97	100,444,918.01
资产总计		646,282,862.75	557,343,280.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八)		835,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九)	86,057,451.15	76,650,852.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二十)	71,465,027.26	22,440,934.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一)	24,044,017.23	20,506,256.23
应交税费	六、(二十二)	12,831,591.85	12,454,668.41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三)	3,023,027.21	3,076,919.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四)	15,230,754.94	17,102,645.99
流动负债合计		212,651,869.64	153,067,776.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二十五)	12,432,799.76	8,726,268.07
递延收益	六、(二十六)	0.00	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五)	3,771,290.55	3,927,211.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04,090.31	13,453,479.61
负债合计		228,855,959.95	166,521,256.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七)	136,700,000.00	136,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八)	64,733,541.09	64,733,541.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二十九)	-909,801.14	-909,801.1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三十)	51,168,611.81	41,625,866.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一)	165,734,551.04	148,672,41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417,426,902.80	390,822,024.8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7,426,902.80	390,822,024.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6,282,862.75	557,343,280.88

法定代表人：成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洁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敏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951,294.91	86,617,204.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451,917.31	25,558,378.22
应收账款	十八、（一）	189,348,211.58	166,315,997.48
应收款项融资		27,217,475.91	23,781,610.98
预付款项		1,993,092.12	1,183,703.34
其他应收款	十八、（二）	49,536,961.99	49,625,732.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0,163,468.13	121,694,083.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5,541,880.83	21,540,388.6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67,204,302.78	496,317,100.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三）	39,248,991.74	17,248,991.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928,625.79	12,523,315.62
在建工程		0.00	575,221.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70,468.46	941,606.6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32,806.59	11,632,067.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09,957.39	7,597,163.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290,849.97	50,518,366.39
资产总计		642,495,152.75	546,835,466.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835,5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6,047,374.74	76,640,776.0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044,017.23	20,506,256.23
应交税费		12,581,939.74	12,194,302.04
其他应付款		2,663,027.21	2,716,919.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71,465,027.26	22,440,934.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230,754.94	17,102,645.99
流动负债合计		212,032,141.12	152,437,333.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432,799.76	8,726,268.07
递延收益		0.00	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8,412.69	1,241,920.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01,212.45	10,768,188.72
负债合计		225,633,353.57	163,205,522.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36,700,000.00	136,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733,541.09	64,733,541.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09,801.14	-909,801.1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168,611.81	41,625,866.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5,169,447.42	141,480,337.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6,861,799.18	383,629,944.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2,495,152.75	546,835,466.5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79,948,483.90	249,062,997.52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二）	279,948,483.90	249,062,997.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4,919,842.81	206,749,660.70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二）	155,648,732.08	142,623,669.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三）	3,652,409.29	2,838,137.39
销售费用	六、（三十	19,421,280.95	18,546,551.73

	四)		
管理费用	六、(三十五)	20,470,562.42	19,789,211.36
研发费用	六、(三十七)	26,380,273.57	23,508,195.63
财务费用	六、(三十七)	-653,415.50	-556,105.32
其中：利息费用	六、(三十七)		287,208.85
利息收入	六、(三十七)	911,630.29	1,174,180.16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八)	19,531,433.90	14,241,020.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九)	-15,277,634.21	-12,165,478.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	4,370,889.53	-1,871,948.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一)	-78,529.35	-113,600.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574,800.96	42,403,329.20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二)	309,445.41	79,286.93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三)	86,605.68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797,640.69	42,482,616.13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四)	6,806,315.80	3,581,687.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91,324.89	38,900,928.7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91,324.89	38,900,928.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991,324.89	38,900,928.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991,324.89	38,900,928.7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991,324.89	38,900,928.7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二）	0.42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二）	0.42	0.30

法定代表人：成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洁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敏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八、（四）	274,968,778.56	244,096,897.94
减：营业成本	十八、（四）	152,230,085.85	139,205,023.68
税金及附加		2,967,510.78	2,154,280.29
销售费用		19,421,280.95	18,546,551.73
管理费用		19,836,279.98	19,397,483.61
研发费用		26,380,273.57	23,508,195.63
财务费用		-618,830.93	-512,415.08
其中：利息费用			287,208.85
利息收入		875,748.36	1,129,585.02

加：其他收益		19,531,433.90	14,241,020.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62,723.30	-7,109,194.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70,889.53	-1,871,948.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529.35	-113,600.8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213,249.14	46,944,054.11
加：营业外收入		309,445.41	79,284.93
减：营业外支出		85,708.25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436,986.30	47,023,339.04
减：所得税费用		7,818,684.33	4,203,667.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18,301.97	42,819,672.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18,301.97	42,819,672.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618,301.97	42,819,672.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5,487,222.12	190,421,198.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761,494.07	11,145,12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五)	14,616,288.99	13,874,34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865,005.18	215,440,669.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849,496.84	88,310,238.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365,642.15	59,962,102.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321,985.84	25,946,876.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五)	29,566,601.98	28,312,437.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103,726.81	202,531,65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四十六)	62,761,278.37	12,909,014.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14.40	5,44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14.40	5,44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68,604.68	8,399,442.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106,20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74,804.68	8,399,44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46,790.28	-8,393,997.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92,683,018.8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五)	9,940,444.44	665,324.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40,444.44	93,348,343.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15,962,901.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386,446.93	13,957,208.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五)	0.00	4,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86,446.93	33,970,110.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46,002.49	59,378,23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四十六)	14,868,485.60	63,893,209.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四十六)	89,605,483.45	25,712,273.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四十六)	104,473,969.05	89,605,483.45

法定代表人：成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洁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敏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7,320,544.90	183,758,772.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761,494.07	11,145,12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94,910.31	17,513,43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776,949.28	212,417,331.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619,605.60	88,310,238.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365,642.15	59,962,102.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376,053.68	25,128,093.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74,280.12	26,784,17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735,581.55	200,184,60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41,367.73	12,232,725.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14.40	5,44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14.40	5,44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68,604.68	8,399,442.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68,604.68	8,399,44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40,590.28	-8,393,997.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92,683,018.8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40,444.44	665,324.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40,444.44	93,348,343.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15,962,901.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386,446.93	13,957,208.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86,446.93	33,970,110.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46,002.49	59,378,23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4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54,774.96	63,216,921.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103,204.75	22,886,283.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357,979.71	86,103,204.7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6,700,000.00				64,733,541.09		-909,801.14		41,625,866.51		148,672,418.38		390,822,024.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6700000.00				64,733,541.09		-909,801.14		41,625,866.51		148,672,418.38		390,822,024.84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9,542,745.30		17,062,132.66		26,604,877.96
（一）综合收益总 额											56,991,324.89		56,991,324.89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542,745.30		-39,929,192.23		-30,386,446.93
1. 提取盈余公积								9,542,745.30		-9,542,745.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386,446.93		-30,386,446.9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6700000.00				64733541.09		-909801.14		51168611.81		165734551.04	417426902.80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700,000.00				10,093,385.58		-909,801.14		35,202,915.71		129,864,440.40		280,950,940.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700,000.00				10,093,385.58		-909,801.14		35,202,915.71		129,864,440.40		280,950,940.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54,640,155.51			6,422,950.80	18,807,977.98	109,871,084.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900,928.78	38,900,928.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54,640,155.51					84,640,155.5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54,640,155.51					84,640,155.5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22,950.80	-20,092,950.80	-13,6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422,950.80	-6,422,950.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670,000.00	-13,67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6,700,000.00				64,733,541.09		-909,801.14		41,625,866.51		148,672,418.38	390,822,024.84

法定代表人：成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洁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敏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永	其								

		先 股	续 债	他				备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6,700,000.00				64,733,541.09		-909,801.14		41,625,866.51		141,480,337.68	383,629,94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6,700,000.00				64,733,541.09		-909,801.14		41,625,866.51		141,480,337.68	383,629,944.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542,745.30		23,689,109.74	33,231,855.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618,301.97	63,618,301.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542,745.30		-39,929,192.23	-30,386,446.93
1. 提取盈余公积									9,542,745.30		-9,542,745.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386,446.93	-30,386,446.9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6,700,000.00				64733541.09		-909,801.14		51,168,611.81		165,169,447.42	416,861,799.18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700,000.00				10,093,385.58		-909,801.14		35,202,915.71		118,753,616.47	269,840,11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700,000.00			10,093,385.58		-909,801.14		35,202,915.71		118,753,616.47	269,840,116.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54,640,155.51				6,422,950.80		22,726,721.21	113,789,827.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819,672.01	42,819,672.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54,640,155.51							84,640,155.5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0			54,640,155.51							84,640,155.5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22,950.80		-20,092,950.80	-13,6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422,950.80		-6,422,950.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670,000.00	-13,67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6,700,000.00				64,733,541.09		-909,801.14		41,625,866.51		141,480,337.68	383,629,944.14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蕴北公路 1755 弄 6 号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 历史沿革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上海铁道学院信号设备厂（以下简称“信号设备厂”），成立于 1992 年 11 月 11 日，注册资本 70 万元，由上海铁道学院（后更名为“上海铁道大学”，系由铁道部、上海市人民政府双重领导）全额投资设立，上述增资业经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验资报告验证到位。

1999 年，信号设备厂改制为上海铁大电信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60 万元，其中，上海铁道大学以信号设备厂经评估后的净资产 2,016,482.47 元投入，其中的 201.6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482.47 元计入资本公积；忻兵、王伯军等 42 个自然人以现金 158.40 万元投入，上述增资业经上海上通会计师事务所上通事（2000）验字第 015 号验资报告验证到位。

2000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马全松等 40 名自然人股东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出资额 138.9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8.60%）全部转让给忻兵、王伯军 2 位自然人股东，公司股东变更为上海铁道大学、忻兵、王伯军。后上海铁道学院并入同济大学。

2003 年 4 月 25 日，同济大学出具“同产[2003]021 号”《关于同意受让股权的函》，同意上海同济企业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企管中心”）以每股 2.40 元的价格，受让同济大学持有的本公司 15% 的股权（出资额 54 万元人民币），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29.60 万元。

2003 年，公司召开第三次股东会，同意同济大学将其持有的公司 15% 的股权（计 54 万股）以人民币 129.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企管中心，并将其持有的公司 8% 的股权（计 28.80 万股）分别转让给忻兵 5%（计 18 万股，转让价款人民币 43.20 万元）、转让给王伯军 2%（计 7.20 万股，转让价款人民币 17.28 万元）、转让给黄志红 1%（计 3.60 万股，转让价款人民币 8.64 万元）。忻兵、王伯军受让同济大学上述股权后，由忻兵将 12.30% 的股权、王伯军将 16.70% 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黄志红等 24 名自然人。

2005 年 3 月，同济大学将持有的本公司 33% 的股权（出资额 118.80 万元）无偿划转至企管中心。

2005 年 7 月 18 日，经本公司第五次股东会审批通过，同意原股东忻兵、黄志红、王雪霞、关玉芬、金雪军、杨先成、杨承义、向虹退股，并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出资额 90 万元，股权比例共计 25%）分别转让给公司股东王伯军、成远、秦亚明、顾爱明、马全松、黎帆、傅继浩、祁新、丁洁波、李永燕。同时，原股东方芝仙、李晓文、杨磊、孙童海退股，并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出资额共计 14.40 万元，股权比例共计 4%），转让给新股东周国珍、孙亚群、郝云岗、张志宇。

2006年5月28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股东王伯军受让所有其他17名自然人股东的股权共计股权比例44%、出资额158.40万元。

2006年11月23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股东王伯军将其持有的52%股权中的44%的股权转让给成远等17名自然人(即恢复到上一次股权转让前的股权结构)。

2007年5月1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股东以盈余公积282万元及未分配利润358万元,共计64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转增基准日期为2007年5月1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万元,上述增资业经上海永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上永验字(2007)第049号验资报告验证到位。

2008年9月4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意以上海永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永会报(2008)第228号审计报告中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2,00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转增基准日为2008年9月5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万元,上述增资业经上海永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2008)验字第470号验资报告验证到位,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08年9月22日办妥。

2010年5月28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同意以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的账面盈余公积3,936,119.43元及未分配利润16,563,880.57元,转增资本20,500,000.00元,上述增资事项业经上海长浩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上永验字(2010)第043号验资报告。

2010年9月26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同意原股东祁新将持有本公司5%股份转给刘琳。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0年9月26日办妥。

2011年7月15日,本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并签署新的公司章程,同意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高校科技产业化促进中心有限公司、广东博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翔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及王伯军等18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资金认缴。上述增资事项于2011年9月1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教育部关于同意上海铁大电信设备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科技发函[2011]32号)批准,并于2011年9月30日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具了“天职沪QJ[2011]1754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已于2011年11月30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换领了注册号为310114000039357的营业执照。

2011年12月23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同意股东刘影、陆琴、张浩将其持有的股权(出资额共计25.00万元,股权比例共计0.41%)转让给王伯军、丁洁波、邵思钟和李永燕。同意股东缪万里、夏琼、赵俊伟、叶斌、赵新生和左丽晗将其持有的股权(出资额共计50.00万元,股权比例共计0.82%)转让给新股东祁新、卢斌、刘超以及肖丹。同意法人股东广东博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股权(出资额共计325.00万元,股权比例共计5.33%)转让给东莞市博源凯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3年7月25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同意广东博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2.46%股份转让给东莞市博源凯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3年7月30日办妥。

2014年6月26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同意以2013年7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股份制改制,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6日,高校科技产业化促进中心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0.80%股份转让给东莞市博源凯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本公司0.07%的股份转让给上海复旦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

将持有本公司 0.78%的股份转让给东莞市博源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本公司 0.40%股份转让给北京国科新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 0.09%股份转让给北京赛诺豪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 0.07%股份转让给北京马力文化有限公司。

2016 年 2 月 5 日，成远将持有本公司 2.30%股份转让给东莞市原始森林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6 年 3 月 15 日，黎帆将持有本公司 0.98%股份转让给东莞市东骏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 6 月 1 日，北京赛诺豪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 0.09%股份转让给李首钧。

2019 年 8 月 29 日东莞市博源凯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博源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东骏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原始森林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博源凯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盘后协议转让交易方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162,349 股的股票转让给成远及其一致行动人。2019 年 9 月 2 日东莞市博源凯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700,000 股的股票转让给成远及其一致行动人。2019 年 9 月 18 日东莞市博源凯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850,000 股的股票转让给成远及其一致行动人。成远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 2019 年 8 月 29 日、2019 年 9 月 2 日、2019 年 9 月 18 日三次收购行为，持股比例由从 36.26%上升至 48.91%，本次收购完成后，成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由 22,120,000 股变更为 29,832,349 股，持股比例由 36.26%变更为 48.91%，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9 年 12 月 12 日，中山市联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联汇合伙企业”）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济创新创业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15,090,000 股股份。股权转让后，同济创新创业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数由 24,240,000 股变更为 9,150,000 股，持股比例由 39.74%变为 15.00%；中山联汇合伙企业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由 0.00%变为 24.74%，公司第一大股东由同济创新创业公司变更为中山联汇合伙企业。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中山联汇合伙企业与同济创新创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完成股权登记手续。

2019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取得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证照编号为 00000000201906260020，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13297865X2 的《营业执照》。

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利润分配方案，将截止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111,182,672.88 元，以总股本 61,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7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10,370,000.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 44,842,064.82 元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7 股，预计转增 42,700,000 股。

2020 年 9 月 23 日，公司完成工商信息变更，公司取得由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证照编号为 0000000020200923001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13297865X2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370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为 10,370 万股。

2021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以及 2021 年 12 月 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股转系统函[2021]3928 号文同意铁大科技定向发行的批复，铁大科技发行 3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全部为定向发行新股。发行对象为周志波、张利娟。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300 万股（含 300 万股），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 1,164 万元（含 1,164 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本

增加 300 万元，资本公积增加 864 万元。

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完成工商信息变更，公司取得由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13297865X2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70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为 10,670 万股。

2023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根据以上会议审议通过，以及 2023 年 1 月 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4 号文同意铁大科技注册申请的批复，以及《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3,0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 1 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前），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700,000.00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30,000,000 元，发行完成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36,700,000.00 元。

3.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如企业所处的行业、所提供的主要产品或服务、客户的性质、销售策略、监管环境的性质等。

公司一直专注于轨道交通行业的通信信号领域。主营业务为通信信号产品的研制、生产与销售，并向客户提供系统集成、工程施工、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支持等一体化的轨道交通安全监控与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4. 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成远及其一致行动人。

5.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了自报告年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

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合同负债余额超过总资产的 1%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合同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

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

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

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

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票据，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票据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

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账龄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款项融资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融资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融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五）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①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②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③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十六）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十七）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

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九）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二）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三）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法定剩余年限
软件	10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折旧及摊销费用、检验费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2）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

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设定受益计划

（1）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八）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九）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专项设备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①对于不需要安装调试的商品销售，按普通商品销售原则核算，以客户签收的装箱单且公司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②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商品销售，在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已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安装调试完成并取得完工验收报告；收到全部合同价款或已取得收取全部合同价款的权利。

③软件产品。如果属于集成产品的组成部分，软件产品随同集成产品确认收入；如果属于客户单独购买的软件，于软件发出给客户，经验收合格并取得收取货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

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①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②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③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④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的相关业务不存在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三十）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

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三）租赁

1.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1）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	1.2、12

	金收入的 12%计缴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2
土地使用税	应税土地面积	单位税额 3 元/平方米、 6 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正特机械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25%
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25%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31001755，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公司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中的有关规定，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时享受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的税收政策。

3.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适用该政策。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1）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营业成本	5,563,506.54
	销售费用	-5,563,506.54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3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营业成本	137,741,731.95	4,881,937.96	142,623,669.91
销售费用	23,428,489.69	-4,881,937.96	18,546,551.73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24年01月01日，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3年度，本期指2024年度。

（一）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002.18	53,355.45
银行存款	103,345,636.87	89,330,460.71
其他货币资金	1,713,645.20	735,667.2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u>合计</u>	<u>105,067,284.25</u>	<u>90,119,483.45</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593,315.20 元。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5,307,665.13
商业承兑汇票	30,951,917.31	21,050,713.09
<u>合计</u>	<u>31,451,917.31</u>	<u>26,358,378.22</u>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4,670,754.94
合计		<u>14,670,754.94</u>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31,764,562.94</u>	<u>100.00</u>	<u>312,645.63</u>		<u>31,451,917.31</u>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31,764,562.94	100.00	312,645.63	0.98	31,451,917.31
合计	<u>31,764,562.94</u>	<u>100.00</u>	<u>312,645.63</u>		<u>31,451,917.31</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6,551,675.54</u>	<u>100.00</u>	<u>193,297.32</u>		<u>26,358,378.22</u>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26,551,675.54	100.00	193,297.32	0.73	26,358,378.22
合计	<u>26,551,675.54</u>	<u>100.00</u>	<u>193,297.32</u>		<u>26,358,378.22</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31,764,562.94	312,645.63	0.98
合计	<u>31,764,562.94</u>	<u>312,645.63</u>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297.32	119,348.31			312,645.63
合计	<u>193,297.32</u>	<u>119,348.31</u>			<u>312,645.63</u>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8,357,128.92	108,813,027.91
1-2 年 (含 2 年)	35,786,415.01	46,190,191.08
2-3 年 (含 3 年)	43,322,841.67	24,356,159.78
3-4 年 (含 4 年)	12,593,031.04	12,751,502.24
4-5 年 (含 5 年)	10,071,749.04	5,392,593.96
5 年以上	9,900,468.08	5,898,448.79
<u>合计</u>	<u>240,031,633.76</u>	<u>203,401,923.76</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40,031,633.76</u>	<u>100.00</u>	<u>50,143,033.22</u>		<u>189,888,600.54</u>
其中:					
账龄组合	240,031,633.76	100.00	50,143,033.22	20.89	189,888,600.54
<u>合计</u>	<u>240,031,633.76</u>	<u>100.00</u>	<u>50,143,033.22</u>		<u>189,888,600.54</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03,401,923.76</u>	<u>100.00</u>	<u>34,928,844.67</u>		<u>168,473,079.09</u>
其中:					
账龄组合	203,401,923.76	100.00	34,928,844.67	17.17	168,473,079.09
<u>合计</u>	<u>203,401,923.76</u>	<u>100.00</u>	<u>34,928,844.67</u>		<u>168,473,079.09</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40,031,633.76	50,143,033.22	20.89
<u>合计</u>	<u>240,031,633.76</u>	<u>50,143,033.22</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928,844.67	15,320,642.65		106,454.10		50,143,033.22
<u>合计</u>	<u>34,928,844.67</u>	<u>15,320,642.65</u>		<u>106,454.10</u>		<u>50,143,033.22</u>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6,454.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5,964,382.41	2,001,698.00	17,966,080.41	6.97	3,133,764.45
客户二	15,117,737.99	616,221.30	15,733,959.29	6.11	2,241,187.02
客户三	12,850,167.00	888,610.40	13,738,777.40	5.33	1,577,094.52
客户四	7,846,306.88	604,852.70	8,451,159.58	3.28	1,898,677.63
客户五	6,578,473.51	106,441.00	6,684,914.51	2.59	1,969,089.69
<u>合计</u>	<u>58,357,067.79</u>	<u>4,217,823.40</u>	<u>62,574,891.19</u>	<u>24.28</u>	<u>10,819,813.31</u>

（四）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7,647,096.36	2,105,215.53	15,541,880.83	29,311,128.33	7,770,739.69	21,540,388.64
<u>合计</u>	<u>17,647,096.36</u>	<u>2,105,215.53</u>	<u>15,541,880.83</u>	<u>29,311,128.33</u>	<u>7,770,739.69</u>	<u>21,540,388.64</u>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647,096.36	100.00	2,105,215.53		15,541,880.83
其中：					
账龄组合	17,647,096.36	100.00	2,105,215.53	11.93	15,541,880.83
合计	17,647,096.36	100.00	2,105,215.53		15,541,880.83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9,311,128.33</u>	<u>100.00</u>	<u>7,770,739.69</u>		<u>21,540,388.64</u>
其中：					
账龄组合	29,311,128.33	100.00	7,770,739.69	26.51	21,540,388.64
合计	<u>29,311,128.33</u>	<u>100.00</u>	<u>7,770,739.69</u>		<u>21,540,388.64</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17,647,096.36	2,105,215.53	11.93
合计	17,647,096.36	2,105,215.53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 或转回	本期转 销/核销	其他变 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70,739.69	-5,665,524.16				2,105,215.53
合计	<u>7,770,739.69</u>	<u>-5,665,524.16</u>				<u>2,105,215.53</u>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五）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718,177.25	23,781,610.98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9,499,298.66	
合计	<u>27,217,475.91</u>	<u>23,781,610.98</u>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17,288.79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560,000.00
合计	<u>1,117,288.79</u>	<u>560,000.00</u>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8,577,648.46</u>	<u>100.00</u>	<u>1,360,172.55</u>		<u>27,217,475.91</u>
其中：					
账龄组合	28,577,648.46	100.00	1,360,172.55	4.76	27,217,475.91
合计	<u>28,577,648.46</u>	<u>100.00</u>	<u>1,360,172.55</u>		<u>27,217,475.91</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447,058.30	100.00	1,665,447.32		23,781,610.98
其中：					
账龄组合	25,447,058.30	100.00	1,665,447.32	6.54	23,781,610.98
合计	25,447,058.30	100.00	1,665,447.32		23,781,610.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8,577,648.46	1,360,172.55	4.76
合计	28,577,648.46	1,360,172.55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5,447.32	-305,274.77				1,360,172.55
合计	1,665,447.32	-305,274.77				1,360,172.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无。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无。

8. 其他说明

无。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41,531.70	87.38	1,068,055.13	90.23
1-2 年 (含 2 年)	169,062.17	8.48	27,024.13	2.28
2-3 年 (含 3 年)	4,123.00	0.21	19,204.94	1.62
3 年以上	78,375.25	3.93	69,419.14	5.87
合计	<u>1,993,092.12</u>	<u>100.00</u>	<u>1,183,703.34</u>	<u>100.00</u>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单位一	387,000.00	19.42
单位二	260,820.00	13.09
单位三	138,750.00	6.96
单位四	136,000.00	6.82
单位五	119,500.00	6.00
合计	<u>1,042,070.00</u>	<u>52.29</u>

(七)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890,047.16	2,978,817.97
合计	<u>2,890,047.16</u>	<u>2,978,817.97</u>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23,628.59	1,844,827.48
1-2 年 (含 2 年)	292,215.00	1,058,811.40
2-3 年 (含 3 年)	161,942.50	118,001.00
3-4 年 (含 4 年)	98,001.00	385,231.74
4-5 年 (含 5 年)	385,231.74	183,041.01
5 年以上	340,341.01	157,300.00
合计	<u>3,801,359.84</u>	<u>3,747,212.63</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649,012.50	3,596,134.61
往来款	152,347.34	151,078.02
合计	<u>3,801,359.84</u>	<u>3,747,212.63</u>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3,801,359.84</u>	<u>100.00</u>	<u>911,312.68</u>		<u>2,890,047.16</u>
其中：账龄组合	3,801,359.84	100.00	911,312.68	23.97	2,890,047.16
合计	<u>3,801,359.84</u>	<u>100.00</u>	<u>911,312.68</u>		<u>2,890,047.16</u>

接上表：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3,747,212.63</u>	<u>100.00</u>	<u>768,394.66</u>		<u>2,978,817.97</u>
其中：账龄组合	3,747,212.63	100.00	768,394.66	20.51	2,978,817.97
合计	<u>3,747,212.63</u>	<u>100.00</u>	<u>768,394.66</u>		<u>2,978,817.97</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801,359.84	911,312.68	23.97
合计	<u>3,801,359.84</u>	<u>911,312.68</u>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68,394.66			768,394.6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2,918.02			142,918.0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u>911,312.68</u>			<u>911,312.68</u>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无。

（5）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8,394.66	142,918.02				911,312.68
<u>合计</u>	<u>768,394.66</u>	<u>142,918.02</u>				<u>911,312.68</u>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一	425,000.00	11.18	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1 至 2 年 (含 2 年)	31,750.00
单位二	368,000.00	9.68	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1 至 2 年 (含 2 年)	19,900.00
单位三	362,000.00	9.52	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100.00
单位四	349,468.34	9.19	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473.42
单位五	238,702.46	6.28	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935.12
合计	1,743,170.80	45.85			99,158.54

(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12,437,878.48	1,912,324.49	10,525,553.99
在产品	132,177,261.50	241,597.46	131,935,664.04
库存商品	8,173,291.92	471,041.82	7,702,250.10
合计	152,788,431.90	2,624,963.77	150,163,468.13

接上表:

项目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11,904,770.43	1,104,631.73	10,800,138.70
在产品	104,837,787.29	1,131,429.15	103,706,358.14
库存商品	7,393,174.52	205,587.45	7,187,587.07
合计	124,135,732.24	2,441,648.33	121,694,083.9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04,631.73	859,375.82		51,683.06		1,912,324.49
在产品	1,131,429.15	156,381.81		1,046,213.50		241,597.46
库存商品	205,587.45	278,877.00		13,422.63		471,041.82
合计	<u>2,441,648.33</u>	<u>1,294,634.63</u>		<u>1,111,319.19</u>		<u>2,624,963.77</u>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已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九）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15,065.53	768,817.27
预付投资款	21,106,200.00	
合计	<u>21,421,265.53</u>	<u>768,817.27</u>

（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上海铁大消防科技有

限公司

合 计

接上表：

债券名称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上海铁大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1,070,354.30	拟长期持有
合 计				<u>1,070,354.30</u>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983,334.49	<u>65,983,334.49</u>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5,983,334.49	<u>65,983,334.49</u>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043,455.33	15,043,455.33
2. 本期增加金额	3,186,652.38	3,186,652.38
(1) 计提或摊销	3,186,652.38	3,186,652.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8,230,107.71	<u>18,230,107.71</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753,226.78	<u>47,753,226.78</u>
2. 期初账面价值	50,939,879.16	<u>50,939,879.16</u>

(2) 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无。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无。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无。

(十二) 固定资产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930,124.91	12,526,294.40
固定资产清理		
<u>合计</u>	<u>10,930,124.91</u>	<u>12,526,294.40</u>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667,552.04	6,407,170.65	492,746.84	11,218,148.16	38,785,617.69
2. 本期增加金额		757,336.27	211,946.90	1,096,638.78	2,065,921.95
(1) 购置		757,336.27	211,946.90	1,096,638.78	2,065,921.9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4,427.20	127,679.94	1,470,890.46	1,642,997.60
(1) 处置或报废		44,427.20	127,679.94	1,470,890.46	1,642,997.60
4. 期末余额	20,667,552.04	7,120,079.72	577,013.80	10,843,896.48	39,208,542.0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528,808.90	2,662,950.61	300,482.97	6,767,080.81	26,259,323.29
2. 本期增加金额	981,376.26	421,271.81	89,497.68	2,063,401.94	3,555,547.69
(1) 计提	981,376.26	421,271.81	89,497.68	2,063,401.94	3,555,547.69
3. 本期减少金额		24,773.44	121,295.94	1,390,384.47	1,536,453.85
(1) 处置或报废		24,773.44	121,295.94	1,390,384.47	1,536,453.85
4. 期末余额	17,510,185.16	3,059,448.98	268,684.71	7,440,098.28	28,278,417.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57,366.88	4,060,630.74	308,329.09	3,403,798.20	10,930,124.91
2. 期初账面价值	4,138,743.14	3,744,220.04	192,263.87	4,451,067.35	12,526,294.40

(2)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不存在减值情况。

(十三) 在建工程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5,221.24
<u>合计</u>		<u>575,221.24</u>

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u>合计</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安装设备	575,221.24		575,221.24
合计	575,221.24		575,221.2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无。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911,021.18	1,923,051.99	27,834,073.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641.50	122,641.50
(1) 购置		122,641.50	122,641.5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911,021.18	2,045,693.49	27,956,714.6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678,143.91	981,445.34	8,659,589.25
2. 本期增加金额	560,166.31	193,779.69	753,946.00
(1) 计提	560,166.31	193,779.69	753,946.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238,310.22	1,175,225.03	9,413,535.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672,710.96	870,468.46	18,543,179.42
2. 期初账面价值	18,232,877.27	941,606.65	19,174,483.9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不存在减值情况。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457,343.38	8,621,445.66	47,768,371.99	7,176,608.86
预计负债	12,432,799.76	1,864,919.96	8,726,268.07	1,308,940.21
应付职工薪酬	6,499,671.74	974,950.76	6,571,825.77	985,773.87
研发费用资本化会税差异	14,596,486.19	2,189,472.93		
其他综合收益	1,070,354.30	160,553.16	1,070,354.30	160,553.16
合计	<u>92,056,655.37</u>	<u>13,811,342.47</u>	<u>64,136,820.13</u>	<u>9,631,876.10</u>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土地评估增值	10,411,511.44	2,602,877.86	10,741,163.56	2,685,290.89
固定资产折旧与税法不一致	7,789,417.96	1,168,412.69	8,279,470.99	1,241,920.65
合计	<u>18,200,929.40</u>	<u>3,771,290.55</u>	<u>19,020,634.55</u>	<u>3,927,211.54</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74,361.43	
<u>合计</u>	<u>74,361.43</u>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74,361.43		
<u>合计</u>	<u>74,361.43</u>		

（十六）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蕴北公路 1755 弄 6 号房屋	9,098,787.39		9,098,787.39	7,597,163.19	7,597,163.19
预付设备款	511,170.00		511,170.00		
<u>合计</u>	<u>9,609,957.39</u>		<u>9,609,957.39</u>	<u>7,597,163.19</u>	<u>7,597,163.19</u>

（十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目	期末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593,315.20	593,315.20	保函保证金	到期日三个月以上的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20,267,709.86	2,841,551.31	银行授信	银行授信
投资性房地产	65,687,542.49	47,590,541.27	银行授信	银行授信
无形资产	25,911,021.18	17,672,710.96	银行授信	银行授信
<u>合计</u>	<u>112,459,588.73</u>	<u>68,698,118.74</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14,000.00	514,000.00	保函保证金	到期日三个月以上的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20,267,709.86	3,804,267.57	银行授信	银行授信
投资性房地产	65,687,542.49	50,718,035.21	银行授信	银行授信
无形资产	25,911,021.18	18,232,877.27	银行授信	银行授信
<u>合计</u>	<u>112,380,273.53</u>	<u>73,269,180.05</u>		

（十八）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835,500.00
<u>合计</u>		<u>835,500.00</u>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十九）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9,124,406.50	64,309,732.72
1-2年（含2年）	8,828,192.20	7,129,576.06
2-3年（含3年）	4,956,669.14	1,952,111.97
3年以上	3,148,183.31	3,259,431.72
<u>合计</u>	<u>86,057,451.15</u>	<u>76,650,852.47</u>

（二十）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71,465,027.26	22,440,934.20
<u>合计</u>	<u>71,465,027.26</u>	<u>22,440,934.20</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无。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970,442.66	56,521,478.38	53,012,580.25	23,479,340.79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535,813.57	6,886,683.08	6,874,320.21	548,176.44
三、辞退福利		233,966.20	217,466.20	16,5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506,256.23	63,642,127.66	60,104,366.66	24,044,017.2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064,488.09	49,378,047.97	45,777,086.37	16,665,449.69
二、职工福利费	300.00	240,700.89	240,670.89	330.00
三、社会保险费	333,828.80	3,986,782.84	4,006,722.28	313,889.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4,736.18	3,827,267.41	3,852,998.04	299,005.55
工伤保险费	9,092.62	149,617.73	143,826.54	14,883.81
生育保险费				
残疾人保障金		9,897.70	9,897.70	
四、住房公积金		2,909,908.94	2,909,908.9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71,825.77	6,037.74	78,191.77	6,499,671.7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9,970,442.66	56,521,478.38	53,012,580.25	23,479,340.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519,576.32	6,677,991.71	6,666,003.15	531,564.88
2. 失业保险费	16,237.25	208,691.37	208,317.06	16,611.56
3.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35,813.57	6,886,683.08	6,874,320.21	548,176.44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辞退福利	217,466.20	16,500.00
合计	217,466.20	16,500.00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负债

无。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9,602,089.03	4,880,474.27
增值税	2,605,982.11	6,496,307.58
房产税	219,004.60	219,004.60
教育费附加	121,352.40	315,016.9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0,127.31	351,402.80
印花税	57,111.52	95,455.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352.40	82,433.78
土地使用税	14,572.48	14,572.48
<u>合计</u>	<u>12,831,591.85</u>	<u>12,454,668.41</u>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023,027.21	3,076,919.13
<u>合计</u>	<u>3,023,027.21</u>	<u>3,076,919.13</u>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款	2,000,000.00	2,000,000.00
押金	410,000.00	410,000.00
社保费	375,046.90	341,039.84
报销款	148,736.35	262,535.33
其他	89,243.96	63,343.96
<u>合计</u>	<u>3,023,027.21</u>	<u>3,076,919.13</u>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二十四）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5,230,754.94	17,102,645.99
<u>合计</u>	<u>15,230,754.94</u>	<u>17,102,645.99</u>

（二十五）预计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2,432,799.76	8,726,268.07	按照主营业务收入的2%计提售后服务费
<u>合计</u>	<u>12,432,799.76</u>	<u>8,726,268.07</u>	

（二十六）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0,000.00		800,000.00		政府补助
<u>合计</u>	<u>800,000.00</u>		<u>800,000.00</u>		

（二十七）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合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u>77,179,416.00</u>				<u>-30,538,100.00</u>	<u>-30,538,100.00</u>	<u>46,641,316.00</u>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u>77,179,416.00</u>				<u>-30,538,100.00</u>	<u>-30,538,100.00</u>	<u>46,641,316.00</u>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77,179,416.00				-30,538,100.00	-30,538,100.00	46,641,316.00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u>59,520,584.00</u>				<u>30,538,100.00</u>	<u>30,538,100.00</u>	<u>90,058,684.00</u>
1. 人民币普通股	59,520,584.00				30,538,100.00	30,538,100.00	90,058,684.00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4. 其他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合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合计	136,700,000.00						136,700,000.00

（二十八）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64,733,541.09			64,733,541.09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4,733,541.09			64,733,541.09

（二十九）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 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909,801.14							-909,801.1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 允价值变动	-909,801.14							-909,801.1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 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 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的有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 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								
额								
7. 其他								
<u>合计</u>	<u>-909,801.14</u>							<u>-909,801.14</u>

（三十）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730,904.04	6,361,830.20		34,092,734.24
任意盈余公积	13,894,962.47	3,180,915.10		17,075,877.57
<u>合计</u>	<u>41,625,866.51</u>	<u>9,542,745.30</u>		<u>51,168,611.81</u>

注：本期盈余公积增加 9,542,745.30 元系按照母公司净利润 63,618,301.97 元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361,830.20 元，以及按母公司净利润 63,618,301.97 元的 5%计提任意盈余公积 3,180,915.10 元。

（三十一）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672,418.38	129,864,440.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8,672,418.38	129,864,440.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991,324.89	38,900,928.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61,830.20	4,281,967.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180,915.10	2,140,983.6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386,446.93	13,67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734,551.04	148,672,418.38

（三十二）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4,968,778.56	152,230,085.85	244,096,897.94	139,205,023.68
其他业务	4,979,705.34	3,418,646.23	4,966,099.58	3,418,646.23
合计	<u>279,948,483.90</u>	<u>155,648,732.08</u>	<u>249,062,997.52</u>	<u>142,623,669.91</u>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u>279,948,483.90</u>	<u>155,648,732.08</u>
铁路防雷监测	274,968,778.56	152,230,085.85
房屋租赁	4,979,705.34	3,418,646.23
按经营地区分类	<u>279,948,483.90</u>	<u>155,648,732.08</u>
中国	279,948,483.90	155,648,732.0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u>279,948,483.90</u>	<u>155,648,732.08</u>
在某一时点确认	279,948,483.90	155,648,732.08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资产（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公司履约义务为专用设备及备品备件的生产与销售，对于不需要安装调试的商品销售，单项履约义务为销售商品；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商品的销售，安装调试与销售商品合并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不存在其他需要分摊的单项履约义务。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无。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7,066.36	850,013.32
教育费附加	1,244,463.74	891,624.10
房产税	875,120.97	876,915.83
印花税	176,550.19	161,294.22
土地使用税	58,289.92	58,289.92
地方其他水利建设基金	918.11	
<u>合计</u>	<u>3,652,409.29</u>	<u>2,838,137.39</u>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809,178.82	10,325,667.53
业务招待费	3,450,263.50	4,045,845.84
差旅费	2,380,737.70	2,225,208.35
招投标费用	1,193,742.42	1,517,986.61
通信费	130,507.14	131,637.72
办公费	33,748.11	63,786.19
运输费	32,097.03	34,148.00
其他	391,006.23	202,271.49
<u>合计</u>	<u>19,421,280.95</u>	<u>18,546,551.73</u>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13,712.68	8,510,668.71
咨询服务费	2,798,067.09	3,273,215.43
摊销费	1,844,802.74	1,728,562.80
业务招待费	1,821,608.55	1,579,716.23
折旧费	1,298,285.92	1,184,815.06
办公费	1,184,935.70	614,306.13
差旅费	461,300.93	362,919.76
租赁费	214,800.00	250,800.00
其他	933,048.81	2,284,207.24
<u>合计</u>	<u>20,470,562.42</u>	<u>19,789,211.36</u>

(三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659,138.43	18,752,115.94
检测费	2,999,660.73	998,809.50
差旅费	1,243,699.36	1,394,566.05
材料费	1,057,361.45	845,109.41
折旧费	955,389.91	980,869.66
办公费	201,944.49	191,709.79
无形资产摊销	93,444.51	92,680.88
咨询费		137,960.01
其他	169,634.69	114,374.39
<u>合计</u>	<u>26,380,273.57</u>	<u>23,508,195.63</u>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7,208.85
减：利息收入	911,630.29	1,174,180.16
汇兑损益		40.00
手续费及其他	258,214.79	330,825.99
<u>合计</u>	<u>-653,415.50</u>	<u>-556,105.32</u>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费返还	12,761,494.07	11,145,121.00
财政扶持资金	5,384,000.00	1,055,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877,939.83	718,899.58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508,000.00	322,000.00
专精特新企业认定专项资金		1,000,000.00
<u>合计</u>	<u>19,531,433.90</u>	<u>14,241,020.58</u>

(三十九)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19,348.31	120,744.3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320,642.65	-10,582,472.80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305,274.77	-1,665,447.3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2,918.02	-38,302.5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u>合计</u>	<u>-15,277,634.21</u>	<u>-12,165,478.35</u>

(四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94,634.63	-1,269,517.4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665,524.16	-602,431.54
<u>合计</u>	<u>4,370,889.53</u>	<u>-1,871,948.99</u>

(四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	-78,529.35	-113,600.86
<u>合计</u>	<u>-78,529.35</u>	<u>-113,600.86</u>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07,440.55	19,785.46	307,440.55
其他收入	2,004.86	59,501.47	2,004.86
<u>合计</u>	<u>309,445.41</u>	<u>79,286.93</u>	<u>309,445.41</u>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44,416.06		44,416.06
其他	42,189.62		42,189.62
<u>合计</u>	<u>86,605.68</u>		<u>86,605.68</u>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141,703.16	5,873,613.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35,387.36	-2,291,926.50
<u>合计</u>	<u>6,806,315.80</u>	<u>3,581,687.35</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3,797,640.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569,646.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5,308.0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2,069.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361.4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485,068.84
所得税费用合计	6,806,315.80

（四十五）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6,277,380.38	3,115,685.04
收到的保证金	4,335,908.67	6,678,196.74
收到的往来款	3,091,369.65	2,906,287.66
利息收入	911,630.29	1,174,180.16
<u>合计</u>	<u>14,616,288.99</u>	<u>13,874,349.60</u>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项费用等	21,147,643.72	21,247,101.40
支付的往来款	8,418,958.26	7,065,335.67
<u>合计</u>	<u>29,566,601.98</u>	<u>28,312,437.07</u>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106,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368,604.68	8,399,442.66
<u>合计</u>	<u>27,474,804.68</u>	<u>8,399,442.66</u>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的说明：

本期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对 Infermove 的远期股份认购投资款21,106,200.00元。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9,940,444.44	665,324.73
<u>合计</u>	<u>9,940,444.44</u>	<u>665,324.73</u>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业服务费		4,050,000.00
<u>合计</u>		<u>4,050,000.00</u>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35,500.00				835,500.00	
<u>合计</u>	<u>835,500.00</u>				<u>835,500.00</u>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公司本年以销售商品收到的票据背书转让用于支付货款的金额为36,790,733.16元。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991,324.89	38,900,928.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70,889.53	1,871,948.99
信用减值损失	15,277,634.21	12,165,478.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44,034.39	8,008,622.60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753,946.00	750,961.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78,529.35	113,600.86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555.56	357,424.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79,466.37	-2,425,08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920.99	133,160.1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64,018.85	-17,478,126.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15,429.27	-42,098,444.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741,978.98	12,608,545.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61,278.37	12,909,014.03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4,473,969.05	89,605,483.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9,605,483.45	25,712,273.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68,485.60	63,893,209.6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4,473,969.05	89,605,483.45
其中：库存现金	8,002.18	53,355.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3,345,636.87	89,330,460.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20,330.00	221,667.2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473,969.05	89,605,483.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七）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u>0.38</u>
其中：欧元	0.05	7.5257	0.38

（四十八）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无。

（2）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无。

（3）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无。

2. 作为出租人

（1）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4,979,705.34	
<u>合计</u>	<u>4,979,705.34</u>	

（2）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无。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无。

七、研发支出

（一）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659,138.43	18,752,115.94
差旅费	1,243,699.36	1,394,566.05
检测费	2,999,660.73	998,809.50
折旧费	955,389.91	980,869.66
材料费	1,057,361.45	845,109.41
无形资产摊销	93,444.51	92,680.88
办公费	201,944.49	191,709.79
咨询费		137,960.01
其他	169,634.69	114,374.39
合 计	<u>26,380,273.57</u>	<u>23,508,195.63</u>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6,380,273.57	23,508,195.63
资本化研发支出		
合 计	<u>26,380,273.57</u>	<u>23,508,195.63</u>

（二）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四）处置子公司

本期未发生处置子公司事项。

（五）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	-----	------	----------	---------	----------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六）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正特机械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298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5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新设合并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集团资产和清偿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的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投资性主体

无。

（四）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五）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六）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无。

(七) 其他

无。

十、政府补助

(一)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00,000.00			800,000.00			
<u>合计</u>	800,000.00			800,000.00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508,000.00	322,000.00
税费返还	12,761,494.07	11,145,121.00
财政扶持资金	5,384,000.00	1,055,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877,939.83	718,899.58
就业补贴		2,000.00
上海市静安区残疾人联合会补助	19,765.75	9,285.46
扩岗补助	3,000.00	4,500.00
用人单位一次性吸纳款	4,000.00	4,000.00
专精特新企业认定专项资金		1,000,000.00
稳岗补贴	230,674.80	
嘉定区科学技术委员会高企认定资助费	50,000.00	
<u>合计</u>	<u>19,838,874.45</u>	<u>14,260,806.04</u>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05,067,284.25			<u>105,067,284.25</u>
应收票据	31,451,917.31			<u>31,451,917.31</u>
应收账款	189,888,600.54			<u>189,888,600.54</u>
应收款项融资			27,217,475.91	<u>27,217,475.91</u>
其他应收款	2,890,047.16			<u>2,890,047.16</u>

②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90,119,483.45			<u>90,119,483.45</u>
应收票据	26,358,378.22			<u>26,358,378.22</u>
应收账款	168,473,079.09			<u>168,473,079.09</u>
应收款项融资			23,781,610.98	<u>23,781,610.98</u>
其他应收款	2,978,817.97			<u>2,978,817.97</u>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①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应付账款		86,057,451.15	<u>86,057,451.15</u>
其他应付款		3,023,027.21	<u>3,023,027.21</u>
其他流动负债		15,230,754.94	<u>15,230,754.94</u>

②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835,500.00	<u>835,500.00</u>
应付账款		76,650,852.47	<u>76,650,852.47</u>
其他应付款		3,076,919.13	<u>3,076,919.13</u>
其他流动负债		17,102,645.99	<u>17,102,645.99</u>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

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三）、六.（七）中。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履约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等，预计可以收回，为防范其他应收款不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另根据报告期内保证金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坏账情况。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合并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以上至 1 年	1 年以上至 5 年	5 年以上	
应付账款			69,124,406.50	16,933,044.65		<u>86,057,451.15</u>
其他应付款			545,064.35	2,477,962.86		<u>3,023,027.21</u>
其他流动负债			15,230,754.94			<u>15,230,754.94</u>

接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以上至 1 年	1 年以上至 5 年	5 年以上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以上至 1 年	1 年以上至 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35,500.00			<u>835,500.00</u>
应付账款			64,309,732.72	12,341,119.75		<u>76,650,852.47</u>
其他应付款			3,076,919.13			<u>3,076,919.13</u>
其他流动负债			17,102,645.99			<u>17,102,645.99</u>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货币资金有关，本公司认为面临利率风险敞口并不重大。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有关，由于外销收入占总收入比较小，回款较为及时，本公司认为无明显汇率风险。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且未发行可转换债券，本公司认为无明显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十二、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3年度、2024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期末比率	期初余额或期初比率
负债总额	228,855,959.95	166,521,256.04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	417,426,902.80	390,822,024.84
负债总额和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合计	<u>646,282,862.75</u>	<u>557,343,280.88</u>
杠杆比率	35.41%	29.88%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27,217,475.91	<u>27,217,475.91</u>
（一）应收款项融资			27,217,475.91	<u>27,217,475.91</u>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7,217,475.91	<u>27,217,475.91</u>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按照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认公允价值变动。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按照在计量日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以及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或收益率曲线等确定公允价值。

（四）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以其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上海铁大消防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差异较小，对该被投资单位采用净资产账面价值法确认公允价值。

（五）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合并财务报表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估值采用管理层自对手方处获取估值报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现金流贴现分析、净资产价值、市场可比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能基于对估值有重大影响的不可观测输入值，因此公司将其分为第三层。不可观测输入值包括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流动性贴现、市净率等。

（六）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七）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八）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九）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有关信息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成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合计34.2454%，表决权比例合计34.2454%。

（三）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四）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五）关联方交易

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05,290.00	2,971,200.00

2. 其他关联交易

无。

（六）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无。

（七）关联方承诺事项

无。

（八）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不存在股份支付。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二）或有事项

公司由于业务需要，按照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开具了投保保函与履约保函，具体明细如下：

保函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投标保函	897,287.00	590,912.49
履约保函	5,563,671.65	8,108,320.01
合计	<u>6,460,958.65</u>	<u>8,699,232.50</u>

（三）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36,700,000.00 股计算，预计将派发现金股利 20,505,000.00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5.98%。上述利润方案尚需经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说明

无。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

2006年5月29日，本公司与上海南翔经济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翔经济城”）签订《房屋买卖合同》，约定将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蕴北公路1755弄6号厂房一层、二层（建筑面积为2,669.02平方米）出售给本公司，房屋总价为550.00万元，协议生效后七个工作日内首付人民币380.00万元，如2017年6月30日前办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本公司于该日期前付清房屋余款，如果2017年6月30日前未能办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本公司应于该日前再支付房款100.00万元，其余70.00万元于办妥产

证后一周内付清。

2007年4月20日，本公司与南翔经济城签订《房屋买卖合同》，约定将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蕴北公路1755弄6号厂房三层、四层（建筑面积为2,669.02平方米）出售给本公司，房屋总价为550.00万元，协议生效后七个工作日内首付人民币500.00万元，其余50.00万元于办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后一周内付清。

因上述房屋所占用的土地性质为集体所有，本公司与南翔经济城在签订《房屋买卖协议》后迟迟无法办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且南翔经济城向本公司出售的上述房屋及其附随土地的实际权利人为上海浏翔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浏翔置业”），为更全面维护本公司的权益，本公司、南翔经济城与浏翔置业三方于2007年10月26日签订《房地产买卖与保证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向实际权利人浏翔置业购买上述房屋及其附随土地，南翔经济城与浏翔置业共同确认本公司之前已实际支付购房首付款380.00万元，本合同生效后七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再支付购房款520.00万元，其余200.00万元在浏翔置业申请上述房屋所属土地由集体乡镇企业用地改变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许可，办理过户手续后支付。南翔经济城与浏翔置业保证仅上述房屋唯一出售或者按照约定出租给本公司，同时，三方约定自《房地产买卖与保证合同》生效起五年内，如浏翔置业不能将房屋所属土地性质由集体乡镇企业用地转变为国有建设用地的，本公司有权选择由浏翔置业继续履行房屋买卖的义务，或者终止本房地产买卖合同转为重新建立租赁合同关系，并享有在同等市场价格条件下的优先承租权。截至审计报告出具之日，本公司未向浏翔置业、南翔经济城出具终止本房地产买卖合同的书面文件。

本公司于2006年6月8日向南翔经济城支付购房款380.00万元；于2007年10月29日向南翔经济城支付购房款520.00万元。截至审计报告出具之日，本公司已向南翔经济城支付购房款900.00万元，因浏翔置业尚未将集体乡镇企业用地改变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并将房地产权人过户至铁大科技，本公司未支付剩余购房款200.00万元。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之日，上述房地产的权利人仍登记为浏翔置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使用权不得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因此，本公司与南翔经济城签署的房屋买卖合同存在被法院认定无效的风险，从而公司存在无法取得上述房地产的合法权属证明、或者该土地被收回无法继续使用而导致生产中断的风险。本公司为了降低相关风险，采取了以下措施：

（1）根据公司出具的《情况说明》和目前签订的协议，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正特机械管道技术有限公司所拥有的房地产证编号为沪房地嘉字（2011）第009760号，土地面积为15,374.00平方米的土地，厂房已经建成。于2019年11月1日已经对外出租。

（2）根据浏翔置业及其股东浏翔村民委员会的书面确认【不会有行政处罚、确认已付款及已转让给本公司，确认本公司有权占用、使用该土地房产用于其生产经营活动，其对该土地的利用情况符合政府部门对该土地的规划用途，且无需就使用该土地再向政府部门缴纳任何费用。因国有土地指标暂未落实，暂无法办理房地产权证性质变更、以及所有权人和使用权人变更。浏翔置业承诺不会转卖、转租该土地房产，不会对该土地房产行使任何权利，若本公司拟将该房产转租、要求浏翔置业回购该房产，浏翔置业予以配合】。

本公司认为，浏翔置业将上述土地进行转让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规定，本

公司与南翔经济城签署的房屋买卖合同存在被法院认定无效的风险，从而公司使用上述土地存在被收回的风险。鉴于【浏翔置业、村委会】已书面确认铁大科技有权占用、使用该宗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用于其生产经营活动，其对该土地的利用情况符合政府部门对该土地的规划用途，且无需就使用该土地再向政府部门缴纳任何费用，该土地上已建成的建筑物归本公司所有，浏翔置业不会对该土地上建设的房屋行使任何权利。根据公司出具的《情况说明》，本公司已计划将生产厂房全部搬迁至位于南翔镇21街坊（2/1宗）的新厂址，上述房产不规范的情况可能给本公司带来的风险和损失将会在搬迁至新厂址后得到妥善解决。上述房产使用的现状不会对本公司现有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重大不利影响或损失。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7,788,298.44	106,542,415.69
1-2年（含2年）	35,786,415.01	46,190,191.08
2-3年（含3年）	43,322,841.67	24,356,159.78
3-4年（含4年）	12,593,031.04	12,751,502.24
4-5年（含5年）	10,071,749.04	5,392,593.96
5年以上	9,900,468.08	5,898,448.79
<u>合计</u>	<u>239,462,803.28</u>	<u>201,131,311.54</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39,462,803.28</u>	<u>100.00</u>	<u>50,114,591.70</u>		<u>189,348,211.58</u>
其中：					
账龄组合	239,462,803.28	100.00	50,114,591.70	20.93	189,348,211.58
<u>合计</u>	<u>239,462,803.28</u>	<u>100.00</u>	<u>50,114,591.70</u>		<u>189,348,211.58</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01,131,311.54</u>	<u>100.00</u>	<u>34,815,314.06</u>		<u>166,315,997.48</u>
其中：					
账龄组合	201,131,311.54	100.00	34,815,314.06	17.31	166,315,997.48
合计	<u>201,131,311.54</u>	<u>100.00</u>	<u>34,815,314.06</u>		<u>166,315,997.48</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39,462,803.28	50,114,591.70	20.93
合计	<u>239,462,803.28</u>	<u>50,114,591.70</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815,314.06	15,405,731.74		106,454.10		50,114,591.70
合计	<u>34,815,314.06</u>	<u>15,405,731.74</u>		<u>106,454.10</u>		<u>50,114,591.70</u>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6,454.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5,964,382.41	2,001,698.00	17,966,080.41	6.99	3,133,764.45
客户二	15,117,737.99	616,221.30	15,733,959.29	6.12	2,241,187.02
客户三	12,850,167.00	888,610.40	13,738,777.40	5.34	1,577,094.52
客户四	7,846,306.88	604,852.70	8,451,159.58	3.29	1,898,677.63
客户五	6,578,473.51	106,441.00	6,684,914.51	2.60	1,969,089.69
合计	<u>58,357,067.79</u>	<u>4,217,823.40</u>	<u>62,574,891.19</u>	<u>24.34</u>	<u>10,819,813.31</u>

(二)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9,536,961.99	49,625,732.80
<u>合计</u>	<u>49,536,961.99</u>	<u>49,625,732.80</u>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23,628.59	1,844,827.48
1-2 年 (含 2 年)	292,215.00	1,058,811.40
2-3 年 (含 3 年)	161,942.50	118,001.00
3-4 年 (含 4 年)	98,001.00	3,260,525.80
4-5 年 (含 5 年)	3,260,525.80	16,243,613.49
5 年以上	49,635,791.77	41,392,178.28
<u>合计</u>	<u>55,972,104.66</u>	<u>63,917,957.45</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649,012.50	3,596,134.61
往来款	52,323,092.16	60,321,822.84
<u>合计</u>	<u>55,972,104.66</u>	<u>63,917,957.45</u>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55,972,104.66</u>	<u>100.00</u>	<u>6,435,142.67</u>		<u>49,536,961.99</u>
其中:					
账龄组合	55,972,104.66	100.00	6,435,142.67	11.50	49,536,961.99
<u>合计</u>	<u>55,972,104.66</u>	<u>100.00</u>	<u>6,435,142.67</u>		<u>49,536,961.99</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917,957.45	100.00	14,292,224.65		49,625,732.80
其中：					
账龄组合	63,917,957.45	100.00	14,292,224.65	22.36	49,625,732.80
合计	63,917,957.45	100.00	14,292,224.65		49,625,732.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5,972,104.66		6,435,142.67		11.50
合计	55,972,104.66		6,435,142.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55,972,104.66	6,435,142.67	11.50
合计	55,972,104.66	6,435,142.67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4,292,224.65			14,292,224.6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2,918.02			142,918.02
本期转回	8,000,000.00			8,0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435,142.67			6,435,142.6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无。

（5）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92,224.65	142,918.02	8,000,000.00			6,435,142.67
合计	<u>14,292,224.65</u>	<u>142,918.02</u>	<u>8,000,000.00</u>			<u>6,435,142.67</u>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52,170,744.82	93.21	往来款	4-5 年 (含 5 年)、5 年以上	51,595,686.01
单位二	425,000.00	0.76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1 至 2 年 (含 2 年)	31,750.00
单位三	368,000.00	0.66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1 至 2 年 (含 2 年)	19,900.00
单位四	362,000.00	0.65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100.00
单位五	349,468.34	0.62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473.42
合计	<u>53,675,213.16</u>	<u>95.90</u>			<u>51,682,909.43</u>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248,991.74		39,248,991.74	17,248,991.7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u>39,248,991.74</u>		<u>39,248,991.74</u>	<u>17,248,991.74</u>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上海正特机械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17,248,991.74			
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0	
合计	<u>17,248,991.74</u>		<u>22,000,000.00</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被投资 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正特机械管道技术有限公司			17,248,991.74	
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0	
<u>合计</u>			<u>39,248,991.74</u>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未发生减值。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4,968,778.56	152,230,085.85	244,096,897.94	139,205,023.68
<u>合计</u>	<u>274,968,778.56</u>	<u>152,230,085.85</u>	<u>244,096,897.94</u>	<u>139,205,023.68</u>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u>274,968,778.56</u>	<u>152,230,085.85</u>
铁路防雷监测	274,968,778.56	152,230,085.85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资产（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公司履约义务为专用设备及备品备件的生产与销售，对于不需要安装调试的商品销售，单项履约义务为销售商品；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商品的销售，安装调试与销售商品合并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不存在其他需要分摊的单项履约义务。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无。

二十、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529.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199,440.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600.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905,356.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u>合计</u>	<u>5,130,953.57</u>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8	0.42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9	0.38	0.38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无。

(四) 其他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